

股票代碼：4119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I PHARMTECH, INC.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度

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sci-pharmtech.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九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楊文禎

職 稱：財務行政部經理

電 話：(03)3543133 分機 710

電子郵件信箱：deiter@sci-pharmtech.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郭蓮琪

職 稱：財務行政部副主 席

電 話：(03)3543133 分機 711

電子郵件信箱：lisa.kuo@sci-pharm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 16 鄰 186-2 號

電 話：(03)3543133

傳 真：(03)3543483

2. 分公司：無

3. 工 廠：同總公司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F

電 話：(02)77198899

網 址：<http://www.honsec.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劉克宜、張書成會計師

事務所：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電 話：(02)25643000

網 址：<http://www.bdo.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sci-pharmtech.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公司組織.....	10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6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從業員工.....	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勞資關係.....	83
六、重要契約.....	84
陸、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153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及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20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7
一、財務狀況.....	208
二、經營結果.....	209
三、現金流量.....	2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2
五、最近年度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21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1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102 年旭富於銷售面仍持續成長，營收較 101 年雖僅小幅成長 2.4%，但為成立以來最高水準；展望 103 年，旭富將因新產能開出及新產品銷售之驅動下，營運表現可期待更上一層。

茲就旭富 102 年度營業狀況及 10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提出營業報告書：

營業報告書

一、102 年度營業報告

(一) 营業計劃實施成果

旭富 102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1,292,734 仟元，毛利率 30.7%，營業利益 205,859 仟元，本期淨利 159,938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為 2.78 元；本期淨利受到毛利率微幅下滑及費用化員工認購現金增資之影響，較 101 年有明顯之減少，每股盈餘則除前述因素外，尚因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致股本膨脹，減少幅度相對較大。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旭富 102 年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至於管理階層提出經董事會通過之年度預算，整體而言均已依預算確實執行，並於 101 年底之董事會進行檢討。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 102 年度收支概況進行比較及說明如下：

收入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1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292,734	1,262,572	2.4%
其他收入	6,091	3,821	59.4%

說明：1. 於 102 年，帕金森氏症中間體、客戶進行臨床藥物及抗發炎藥物之營收成長，但癲癇系列原料藥整體營收衰退，其他產品則大致維持平穩狀態。

2. 其他收入之差異主要為 102 年有火災保險理賠款。

支出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1年	成長率
營業成本	895,753	863,636	3.7%
營業費用	191,122	146,429	30.5%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69	10,503	-69.8%
財務成本	2,834	228	1,14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167	6,786	79.3%

說明：1. 102 年營業成本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

2. 102 年營業費用之增加主要來自推銷及管理費用，推銷費用增加係因新增之鎮定安眠用原料藥需支付較高之銷售佣金及較多的出貨因採空運增加運費；管理費用之差異則為 102 年辦理現金增資，依法給員工認購之部分屬股權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 32,426 仟元。

3. 102 年其他損失主要為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淨額，主要組成項目為匯兌收益（4,885 仟元）、火災損失（5,709 仟元）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2,137 仟元）。

4. 102 年財務成本增加係因上半年之銀行借款利息及下半年之可轉換公司債設算利息。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來自認列轉投資公司 Asan Laboratories 之損失，該公司因 102 年擴充實驗室規模及開發較多產品，產生較高之研發支出。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2 年	101 年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6.99	12.55
	股 東 權 益 報 酉 率 (%)	9.65	16.49
	佔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31.33	51.20
	營 業 利 漲 率 (%)	29.49	48.42
	純 益 率 (%)	12.37	15.44
	每 股 盈 餘 (元)	2.78	3.66

說明：102 年獲利能力指標均較前一年度呈現衰退狀態，主因為因應新事業之投資所募集之資金及購置之土地資產因事業計畫仍在進行中，尚無法產生效益。

（四）研究發展狀況

旭富研發部門主要工作是新產品開發及既有產品製程改進，目前仍持續新增研發人力，以增加研發計畫項目，102 年之研發費用約當前一年度，提出數項產品製程專利申請及獲得經濟部專案研發補助；旭富有優異之國際客戶關係，因此研發部門不斷地有專案進行中，旭富最近數年之營業額均維持成長態勢，優異之研發能力實貢獻厥偉。

二、10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之經營方針為：

1. 開發並確保新產品之業務，尤其是特殊原料藥市場之開拓及製劑產業之進入。
2. 擴大客戶基礎，尤其是全球排名前 20 大之醫藥大廠及具潛力之新藥開發公司。
3. 持續改良產品製程，提升生產效率。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預期銷售數量

項目	銷量(噸)
原料藥	312
中間體	712
其他	858
合計	1,882

2. 銷售依據

上表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 103 年度預算彙總，其預估基礎為本公司對客戶需求之預測、本公司之產能狀況、新產品開發能量及新產品導入之預測等四方面所訂定。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旭富主要以產品特性及客戶類別來作產銷政策：

1. 原料藥：以供應藥品原發明人為首選，避開熱門產品，選擇藥品安全性高，市場銷售穩定，有新用途、新劑型或進一步研發新藥，或可作為新藥起始原料之現有原料藥。此外，具成長潛力及製造門檻之高效(high-potency)及無菌原料藥，也是旭富持續努力的方向。
2. 中間體：以供應藥品原發明人為目標，次為進入障礙高之管制藥中間體，法規及品質管理系統嚴格之關鍵中間體，與本公司核心技術相關連之中間體，有策略合作對象之中間體，在新藥研發階段即參與之中間體；具備以上特性之中間體可與競爭者作有效之市場區隔，避免降價競爭。
3. 特用化學品：旭富以製藥產業之高標準產銷電子特化品，因應客戶需求，為其開發製程、客製化產品及予以量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美國於 2012 年 7 月 9 日簽署生效學名藥使用費修正案 (GDUFA)，制定 GDUFA 的目的是為了使民眾更快速地獲得安全有效的學名藥，幫助美國 FDA 更有效率地完成學名藥審查，該法案要求製藥企業支付學名藥申請(ANDA 及 DMF)的審查費和設施檢查費，此收費將幫助 FDA 加快審查速度及縮短審查時間；2013 年旭富依該規定支付 FDA 將近 500 萬之審查費用，此費用之支付增加公司之營運成本，但相對地可以加快公司產品進入美國市場之時間。

根據聯合國統計資料，目前全球人口已達 70 億，推測 2050 年將達 95 億，藥品總體需求與人口成長密切相關，過去發展維持穩健之成長步伐，銷售較不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且醫藥產業與民眾健康攸關，目前市場以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已開發國家為主，旭富之外銷市場目前以歐洲為重，銷售比約 36%，美洲及亞洲其次，比例均約 2 成，因歐美大廠縮減製造產能及進行業務轉型，專注附加價值高之研發及銷售二

端，因此原料藥委外製造之需求增加；2012 年歐美日等市場之藥品合計市占率為 58%，比率逐漸下降，主因為新興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其醫療照護支出隨國民所得提升而成長，故全球之藥品市場於新興國家需求及人口成長帶動下，將持續成長態勢；2012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9,600 億美元，較 2011 年成長約 2.4%，根據專業機構預測，未來之複合平均成長率約 5-6%，至 2020 年全球規模將達 1.6 兆美元。

未來以複合平均成長率來看，印度、越南及中國大陸為前三名市場，預估至 2020 年，中國將佔全球市場之 11%，印度約 3%；中國及印度廠商挾其國內龐大之內需市場，輔以政府之鼓勵與扶持，競爭力逐步提升，已為原料藥製造大國，其醫藥廠商快速崛起，致使外部競爭日益激烈，對台灣廠商帶來沉重經營壓力；旭富除於品質面提高競爭力外，亦努力不懈進行市場區隔，同時與相關同業維持亦競亦合之關係；旭富於印度市場經營多年，印度已為旭富主要市場之一，旭富產品亦已銷售中國大陸，雖然目前銷售金額不多，但期望在努力耕耘及兩岸持續開放下，逐步奠定業務基礎；旭富於民國 97 年於南京設立研發中心，意以建立中國市場據點，然經數年營運，成效不盡理想，故於 102 年予以清算，改以建立合作夥伴之策略因應。

旭富未來仍將持續深耕原料藥及中間體等藥品產業之上游，以厚實營運基礎；另為區隔與中國及印度廠商之競爭、建立市場地位及尋找成長契機，旭富規劃進入高效及無菌原料藥產業，繼 101 年完成一條小型高效原料藥生產線，成功試產第一個產品後，102 年公司取得建廠所需土地及資金，並成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現正積極規劃建廠事宜；由旭富過往歷史及同業經驗可知新事業之發展需經相當時間之佈局後才能產生成果及績效，故旭富未來之營運不可避免將受到新事業之影響，但為永續經營，管理階層相信這是旭富所需之歷程，期待各位股東之支持。

最後 敬祝

身體健康 家庭平安

董事長：翁維駿



經理人：翁維駿



會計主管：楊文禎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十八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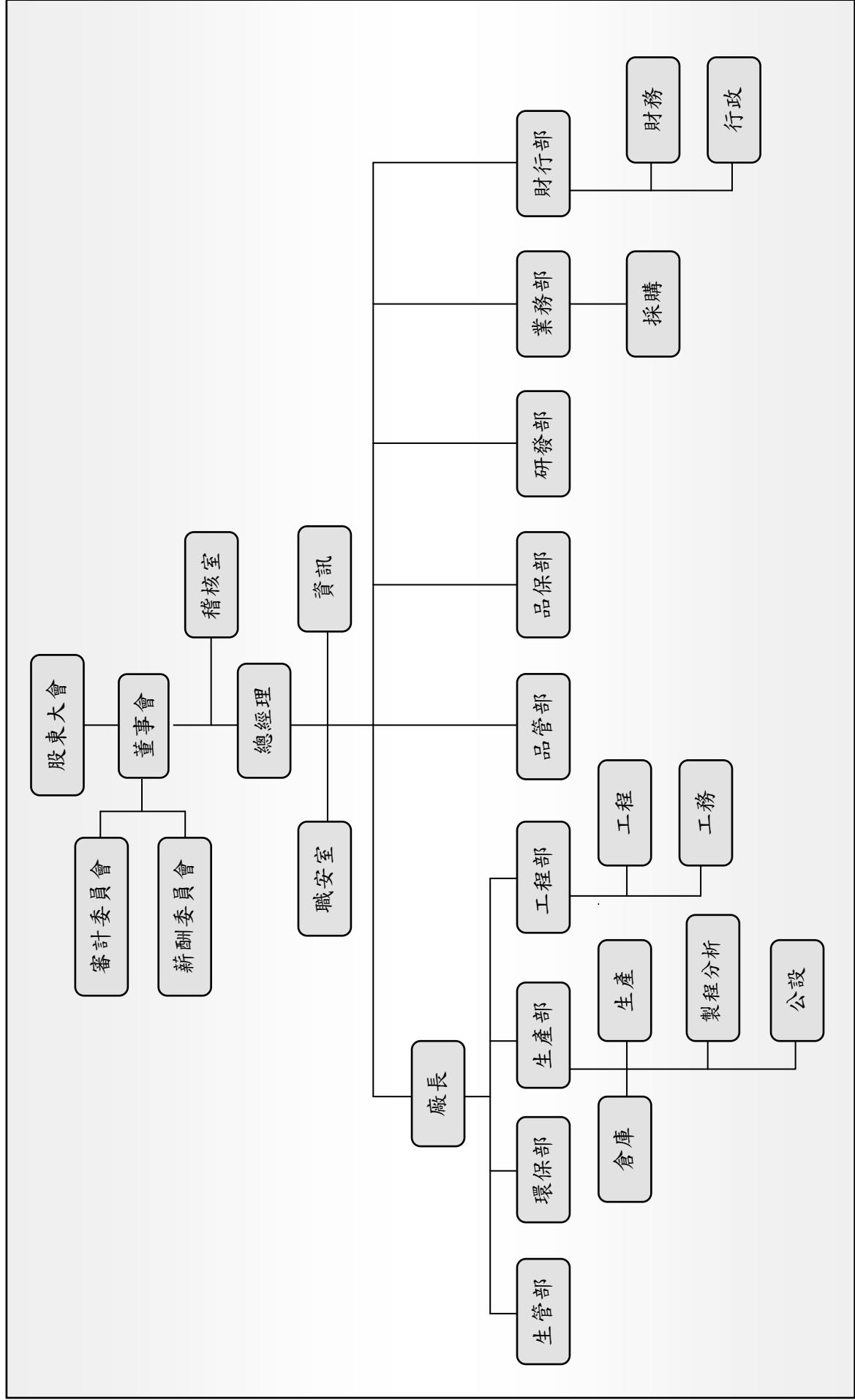
年表時間	重 大 記 事
1987 年 09 月	公司由瑞士 SIEGFRIED 集團與台灣、美國自然人共同成立，實收股本 14,800.5 仟元。
1988 年 01 月	現金增資 34,699.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9,500 仟元。
1988 年 04 月	購得位於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土地。
1988 年 08 月	第一階段建廠開始。
1989 年 12 月	第一階段建廠完成，開始量產第一個中間體產品。
1990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30,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0,000 仟元。
1991 年 02 月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0,000 仟元。
1991 年 03 月	取得財政部台北關稅局保稅工廠資格。
1991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0 仟元。
1991 年 12 月	第二階段建廠完成，開始量產第一個原料藥產品。
1993 年 01 月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00 仟元。
1995 年 11 月	辦理減資 80,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0,000 仟元。
1996 年 04 月	瑞士 SIEGFRIED 集團取得 100%股權。
1996 年 04 月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00 仟元。
1996 年 09 月	第三階段建廠完成，產品品項累積至 25 個。
1999 年 11 月	獲得 ISO 14001 認證。
2000 年 04 月	試驗工場改建完成。
2000 年 12 月	第四階段建廠完成，產品品項累積至 30 個。
2001 年 04 月	三商行集團取得本公司 80%股權。
2001 年 10 月	獲得 ISO 9001 2000 年版認證。
2002 年 03 月	產品品項累積至 35 個。
2002 年 04 月	現增及盈餘轉增資 2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28,000 仟元。

2002 年 05 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07 月	向證期會申報補辦公開發行普通股。
2002 年 08 月	普通股股票於櫃買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2003 年 01 月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68,000 仟元。
2003 年 06 月	經濟部工業局審議通過以科技事業申請上市。
2003 年 06 月	盈餘轉增資 33,29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1,290 仟元。
2004 年 01 月	股票上市，證券代號 4119。
2004 年 06 月	通過衛生署『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原料藥作業基準』查廠。
2004 年 07 月	盈餘轉增資 23,816,7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25,106,750 元。
2005 年 11 月	通過美國 FDA 查廠。
2008 年 06 月	於南京成立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2008 年 07 月	盈餘轉增資 36,510,6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1,617,420 元。
2009 年 07 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01,211,720 元。
2010 年 06 月	通過 OHSAS 18001:2007 認證。
2010 年 07 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48,705,630 元。
2011 年 03 月	通過歐洲 EDQM 查廠。
2011 年 07 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90,297,690 元。
2013 年 01 月	通過美國 FDA 2 度查廠。
2013 年 03 月	董事會決議清算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6 月	成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13 年 08 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7,001,070 元。
2013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57,001,070 元。
2013 年 11 月	連續 7 年榮獲財政部台北關稅局評鑑為優級保稅工廠。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執掌業務
總經理	市場趨勢與策略規劃 訂立公司目標及營運方針 建立組織策略及單位目標 執行績效改善計劃 決策與管理
稽核室	執行年度稽核計劃 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立、修訂及執行 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建立、修訂及執行
資訊室	負責資訊系統之規劃架構及其相關設備之管理 資訊設備包含軟、硬體之採購、安裝設定與維護 網路系統架構之維護
職安室	工業安全之建立、維護及督導 推動及維護 OHSAS18001 管理系統
廠長	負責統合生產部、生管部、環保部及工程部之管理與督導 推動及維護 cGMP、ISO 9001、ISO 14001 及 OHSAS19001 管理系統 對應官署及國內外客戶之 GMP 與環安稽核事務 產能規劃與建設
業務部	建立行銷目標以確保市場佔有率及產品的獲利 了解客戶目前與未來需求及期望，包含品質符合程度、供應力、配銷、客戶服務、價格、產品責任及對環境之衝擊等 及時有效掌握採購需求及規格 供應商之評估及了解市場價格的趨勢
研發部	研擬新產品計劃的開發與推動 負責計劃執行人員，進行各項研究計劃的評估、討論、訓練 提供產品生產時所需要的技術支援 對於客戶委託或合作計劃案提出評估報告
品管部	負責品管單位人員之訓練、管理 分析方法建立、修訂及撰寫檢驗報告 確認分析儀器校驗、SOP、分析方法之確效 確認品管員及取樣員的工作及報告
品保部	建立品質管理系統，要求全員遵行並有效執行 品質系統的維持，各國相關法規的導入 確實審核品質有關之所有文件 適時導入新法規並維持既有查驗登記之有效狀態，使品質系統符合 CGMP 要求 主導並接受來自國內外法規機構或客戶之品質稽核，並執行內部稽核及定期供應商稽核

生產部	生產排程及進度掌握，督導所屬單位，確保生產工作順利進行， 生產異常排除，以達各項工作指標 充分整合協調生產部與其他單位的聯絡工作 安排生產計劃操作
生管部	產銷排程規劃調整，製令建立 確實掌握原料及成品數量 依產銷排程出貨預估，例行跟催生產進度及協調出貨時程 化學品安全分類、標示、及包裝系統規劃及執行
環保部	強化並維護 ISO14001 管理系統例行性落實於空污、水污、廢棄物、毒化物各項實務 規劃空污、水污、土污、廢棄物、毒化物、噪音操作實務及設備， 並協助解決實務操作異常問題 規劃空污、水污、廢棄物、毒化物記錄及申報實務，並協調整合 內部申報實務，查對申報內容及外部稽核應對
工程部	工程 負責工程計劃安排與執行，設備議價、採購、發包及其他單位的 協調 設備與電腦軟硬體工程專案：規範開立，議價，發包，監工，驗收 確保設備符合 cGMP 要求 外包商之能力資格確認
	工務 維保計劃之安排、更新及執行 機器設備的保養維修 設備外修的議價、監督
財行部	財務 負責會計帳務、稅務及預算處理等業務，提供財務資訊作為經營 決策參考 負責資金調度及銀行往來 保稅工廠業務之運作及處理
	行政 人力資源管理及規劃、人事制度建立與執行 負責日常行政庶務與廠區環境清潔等相關事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資料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率	現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監事關係人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董事 2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吳永連	90.12.17	102.06.18	3 年	19,062	38.65	24,034	36.30	—	—	—	—	—	—	無	無
	三商行(股)公司				321	0.65	227	0.34	16	0.03	—	—	—	—	註 1	註 1
董事長	法人代表：翁維駿	90.12.17	102.06.18	3 年	19,062	38.65	24,034	36.30	—	—	—	—	—	—	無	無
	三商行(股)公司				290	0.59	512	0.77	33	0.05	—	—	—	—	註 1	註 1
董事	法人代表：陳莉立	90.12.17	102.06.18	3 年	19,062	38.65	24,034	36.30	—	—	—	—	—	—	無	無
	三商行(股)公司				—	—	—	—	—	—	—	—	—	—	註 1	註 1
董事	法人代表：陳彥如	90.12.17	102.06.18	3 年	19,062	38.65	24,034	36.30	—	—	—	—	—	—	無	無
	三商行(股)公司				—	—	—	—	—	—	—	—	—	—	註 1	註 1
獨立董事	吳弘志	91.04.09	102.06.18	3 年	—	—	—	—	—	—	—	—	—	—	無	無
獨立董事	鄭憲志	91.04.09	102.06.18	3 年	—	—	—	—	—	—	—	—	—	—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杜德成	102.06.18	102.06.18	3年	—	—	—	—	—	—	—	—	美國休士頓大學企管碩士 中裕新藥(股)公司董事長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軒和科技(股)公 司總經理及董事 沙創電子(股)公 司獨立董事 琉璃奧圖馬科立 股(份)公司 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 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1.三商多媒體(股)公司、Tasty Noodles Co., Ltd.(SAMOA)、Family Shoemart Co., LTD(SAMOA)董事長。

2.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董事。

3.本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拿帕里(股)公司、三商朝日(股)公司、三商美福家具(股)公司、三商烘培食品(股)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三友藥妝(股)公司董事及董事長。
河昌(股)公司、商禾(股)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三商烘培食品(股)公司、三商美福家具(股)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商禾(股)公司、河昌(股)公司、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4.拿帕里(股)公司、三商美福家具(股)公司、三商烘培食品(股)公司、商禾(股)公司、河昌(股)公司、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註2：吳永連於103.2.27辭任董事長，遺缺由翁維駿接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5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三商行(股)公司	商林投資(股)公司	20.58
	樹人投資(股)公司	14.19
	樹豐投資(股)公司	5.02
	商真股份有限公司	4.07
	陳翔立	2.76
	許昌惠	2.53
	三商行(股)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代表人：陳翔立	2.27
	翁肇喜	2.17
	楊春惠	2.00
	陳翔中	1.78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5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商林投資(股)公司	陳翔立	31.41
	陳翔玠	15.43
	陳翔玢	15.21
	許昌惠	12.82
	陳翔中	11.79
	商宏投資(股)公司	8.21
	王德頻	5.13
樹人投資(股)公司	翁維駿	37.22
	翁翠君	32.90
	樹豐投資(股)公司	15.39
	翁肇喜	14.39
	楊春惠	0.06
	楊雪惠	0.02
	翁意軒	0.02
樹豐投資(股)公司	樹人投資(股)公司	67.95
	翁肇喜	14.62
	翁維駿	8.20
	翁翠君	8.20
	楊春惠	0.46
	楊雪惠	0.26
	翁意軒	0.26
商真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公司	100.00

董事資料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司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董事長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吳永連(註 3)	✓		✓			✓	✓	✓	✓	✓	✓	✓	✓	0
董事長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翁維駿(註 3)			✓			✓			✓	✓	✓	✓	✓	0
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翔立			✓			✓	✓			✓	✓	✓	✓	0
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代表：陳彥如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杜德成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鄭憲誌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吳弘志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擔任公司獨立董事者，如有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情形事，應說明兼任家數。

註 3：吳永連於 103.2.27 辭任董事長，遺缺由翁維駿接任。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4 月 22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執行長(註 1)	吳永連	94.06.29	226,616	0.34%	16,489	0.03%	無	無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工研院正研究員 中央大學兼任教授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董事長	業務副總經理 余桂芳 夫妻
總經理	翁維駿	93.06.16	512,063	0.77%	32,578	0.05%	無	無	賓州大學化學所博士 工研院研究員	三商行董事 旭利安董事長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余桂芳	87.12.01	9,977	0.02%	233,128	0.35%	無	無	台灣大學農化系學士 工研院化工所副管理師	旭利安董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董事長兼 執行長 吳永連 夫妻
廠長	周文智	99.09.01	170,263	0.26%	無	無	無	無	台灣大學化學所博士 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研究員	旭利安董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無 無
研發部經理	葉俊邦	96.03.05	15,347	0.02%	3,088	0.00%	無	無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生醫中心研究員	旭利安董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無 無 無
生管部經理	劉明裕	91.01.01	65,990	0.10%	無	無	無	無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旭利安董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無 無 無
環保部經理	劉錦章	89.09.01	9,996	0.02%	無	無	無	無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化學工程系學士 印尼英利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旭利安董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董事	無 無 無
工程部經理	蔣文池	91.12.16	93,392	0.14%	無	無	無	無	成功大學化學所碩士 信東生技副理	旭利安監察人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品保部經理	楊文祺	92.01.01	5,057	0.01%	無	無	無	無	淡江大學會計所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三商行(股)公司財務課課長	旭利安監察人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品管部經理 兼發言人	李淑娟	98.05.01	151,376	0.23%	無	無	無	無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研究員	旭利安監察人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吳永連於 103.2.27 辭任，尚未有繼任人選。

3.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2)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 金(B) (註 3)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 (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1)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註 6)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6)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註 7)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 (I) (註 13)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三商行(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 吳永達(註B)	無	無	無	無	無	400,000	同本公司	無	0.25%	同本公司	7,715,016	同本公司
董事長	三商行(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 翁維駿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同本公司	無	4,081,352	同本公司	108,000	同本公司
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 陳翔立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A)	同本公司	無	無	同本公司	124,159	同本公司
獨立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 陳彥如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A)	同本公司	無	無	同本公司	1,117,436	同本公司
獨立董事	吳弘志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A)	同本公司	無	無	同本公司	120,000	同本公司
獨立董事	鄭憲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同本公司	無	無	同本公司	420,000	同本公司
獨立董事	杜德成	無	無	無	無	無	438,877	同本公司	無	0.27%	同本公司	438,877	同本公司

註 A：董事酬勞支付予三商行(股)公司 1,200,000 元。

註 B：吳永達於 103.2.27 辭任。

註 C：吳永達適用退休金舊制，其退休時本公司已支付退休金 12,531,435 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10)1	本公司(註 9)
三商行(股)公司、 吳弘志、鄭憲志、 杜德成、吳永連	三商行(股)公司、 吳弘志、鄭憲志、 杜德成、吳永連	三商行(股)公司、 吳弘志、鄭憲志、 杜德成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6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 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1：本公司提供執行長及總經理汽車各乙輛，全年租金合計 998,856 元，油資 157,314 元。

註 5.2：本公司自 102 年 8 月份起提供執行長司機一名，司機 102 年 8~12 月份薪資為 154,852 元。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特支費等等(C) (註 3)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D) (註 4)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5)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註 9)	工權利新股 股數 (註 11)	無 領取 來自 公司以 外投資業 事金 酬 (註 10)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6)	本公司			
執行長	吳永連	7,127,414	同本公司	12,531,435	同本公司	587,602	同本公司	471,900	4,247,095	同本公司
總經理	翁維駿	3,512,784	同本公司	108,000	同本公司	568,568	同本公司	124,159	1,117,436	同本公司
副總經理	余桂芳	3,337,658	同本公司	無	無	235,548	同本公司	114,014	1,026,123	同本公司
廠長	周文智	2,396,141	同本公司	94,824	同本公司	263,731	同本公司	82,751	744,758	同本公司

註 A：余桂芳適用退休金舊制，故尚未實際支付其退休金。

註 B：吳永連適用退休金舊制，其退休時本公司已支付退休金 12,531,435 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余桂芳、周文智 翁維駿	余桂芳、周文智 翁維駿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吳永連	吳永連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1：本公司提供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廠長汽車各乙輛，全年租金合計 1,395,432 元，油資 260,017 元。

註 3.2：本公司自 102 年 8 月份起提供執行長司機一名，司機 102 年 8-12 月份薪資為 154,852 元。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它表。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用。

(3)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103 年 5 月 19 日；單位：元/股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 理 人	執行長 (註 5)	吳永連											
	總經理	翁維駿											
	副總經理	余桂芳											
	廠長	周文智											
	工程經理	劉錦章											
	生管經理	劉明裕	(註 4)										
	環保經理												
	品保經理	蔣文池											
	品管經理												
	研發經理	葉俊邦											
	財行經理	楊文禎											
	業務經理	李淑娟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

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財務部門主管。(5)會計部門主管。(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再填列本表。

註 4：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基礎是以股東常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慮除權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註 5：吳永連於 103.2.27 辭任。

(4) 101 年度員工分紅前十大取得者相關資訊

姓名	職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單位：元/股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股數	市價			
吳永達	執行長					
翁維駿	總經理					
余桂芳	副總經理					
周文智	廠長					
劉錦章	工程經理					
劉明裕	生管經理 環保經理	268,456	63.1	16,939,573	429,053	17,368,626 8.93%
蔣文池	品保經理 品管經理					
葉俊邦	研發經理					
尹維松	研發副理					
李淑娟	業務經理					

(5) 102 度員工分紅前十大取得者相關資訊

姓名	職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單位：元/股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股數	市價			
吳永達	執行長					
翁維駿	總經理					
余桂芳	副總經理					
周文智	廠長					
劉錦章	工程經理					
劉明裕	生管經理 環保經理	(註1)		10,929,437	1,214,382	12,143,819 7.45%
蔣文池	品保經理 品管經理					
葉俊邦	研發經理					
尹維松	研發副理					
李淑娟	業務經理					

註1：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基礎是以股東常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	102 年度
董事	1.77%	1.80%
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廠長	15.84%	23.7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經理人：

(a)政策：本公司薪資報酬之政策為提供有競爭力之薪資水準，招募及留用公司營運所需之關鍵經理人，成就公司穩健成長與永續發展。

(b)標準：本公司支付經理人之薪酬分為固定、變動及其他，每年需將經理人所領取之薪資報酬及其績效目標達成情形提報薪酬委員會，以供委員會依組織規程之規定評估薪酬內容及數額，並將其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c)組合：

1、固定薪資：固定薪資為每月支付經理人之月薪，其支付標準參考同業給付及勞動市場統計資料，並考量職位、工作性質、專業能力及職場供需。

2、變動薪資：本公司經理人變動薪資來自年終獎金、員工紅利、績效獎金及股權基礎給付；透過變動薪資，使部分薪酬與營運績效相連結。

3、其他薪酬：副總經理以上之高階經理人將視工作需要，採個案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後提交董事會同意配予座車及支付油資。

(d)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理人上述之薪酬及其管理辦法，均需經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提至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e)經營績效：整體而言，變動薪酬比率約 50%，可與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高度連結。

(f)未來風險：變動薪酬之比率高，故公司營運彈性相對較大，可以有效降低未來不確定性之風險。

B.董事：目前本公司僅提供盈餘之分配予董事，其標準為本期淨利依法提撥法定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 2%，其訂定程序乃經股東會決議並於章程中載明。因為採盈餘之一定比例發放，故與經營績效有絕對之關聯性，且採盈餘之固定比例發放，故無未來不確定性及相關風險之疑慮。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年共開會9次(第十屆5次、第九屆4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註2)	備註
董事長(註3)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吳永連	9	0	100%	連任
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翔立	9	0	100%	連任
董事長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翁維駿	9	0	100%	連任
董事	三商行(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彥如	2	2	40%	新任
董事	瑞士商旭福(股)公司 法人代表：馮克琳	3	1	75%	舊任
獨立董事	杜德成	5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鄭憲誌	4	2	44%	連任
獨立董事	吳弘志	8	0	89%	連任
獨立董事	黃慶堂	4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2年度無需迴避之情事發生。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提昇公司治理。
- 2.本公司聘請律師至董事會宣導法令及公司治理，並提供董事進修相關資訊。
- 3.全體董事於102年度共進修13人次，進修總時數42小時。
- 4.第3-7屆「資訊揭露評鑑」本公司獲得A級評等，第7-10屆獲得A+級評等。
- 5.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與董事密切溝通及交流公司治理事項。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吳永連於103.2.27辭任。

註4：第十屆董事會於102年6月18日改選。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年共開會8次(第十屆4次、第九屆4次) (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杜德成	4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鄭憲誌	3	2	38%	連任
獨立董事	吳弘志	7	0	88%	連任
獨立董事	黃慶堂	4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予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定期將稽核報告呈送各獨立董事審閱，並列席董事會，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溝通，獨立董事於102年未提出內控相關建議。
 - 2. 會計師：提供獨立董事會會計師之連絡方式，於必要時可進行溝通，同時於股東會或董事會，獨立董事可與會計師會面溝通。獨立董事於最近一年曾於股東會、董事會及其他場合與會計師數次會面溝通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及營運狀況，獨立董事對上述議題並無任何意見。

3.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問題之服務窗口。</p> <p>本公司依規定按月申報內部人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並於股票停止過戶期間，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簿，充分掌握主要股東持有公司股權之變化。</p> <p>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確實辦理及遵守。</p>	無。 無。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p>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三席。</p> <p>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定期更換簽證會計師。</p>	無。 無。

	本公司 102 年簽證會計師之一由許坤錫會計師更換為劉克宜會計師，以提升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擔任溝通管道。	無。
四、資訊公開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並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開重大訊息。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維護及揭露，且已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參與證券交易所或其他機構所舉辦之法說會，並將簡報置放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及股東參閱。	無。 無。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惟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惟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時，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有關事項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制訂及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招募新人採用平等僱用之原則，且僱用身心障礙人士及中高齡就業者，並確實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保障人權及員工應有權益。本公司每季舉行勞資會議，以利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和諧，從未有勞資爭端發生。 2.僱員關懷： 2.1 員工急難關懷與救助，主管參與員工婚喪喜慶。 2.2 邀約員工眷屬參加公司旅遊活動、年終尾牙晚宴及繪畫競賽活動等。 2.3 管理階層定期與員工餐敘，了解員工生活概況。 3.投資者關係：充份揭露資訊，讓投資人即時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法說會及發言人制度與投資者溝通。 4.供應商關係：依平等互惠之原則，以夥伴關係來管理，創造彼此雙贏之局面。本公司並透過不定期之稽核，以了解供應商之運作，確保供應鏈無虞。另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管理供應商之往來關係，並定期稽核及報告總經理執行情形。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5.1 對顧客的責任：提供優異品質且符合 GMP 製造規範之產品及完整正確的產品資訊，並對顧客之客訴立即採取處理措施，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5.2 對股東的責任：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公司營運之最高目標。 6.董事進修之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持續要求董事參與進修，請詳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三)之說明。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詳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說明。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提供世界各地客戶遵照 GMP/ISO 9001 所生產之產品，以保證客戶滿意。102 年客戶滿意度調查，以有回收的樣本數來看，總分 45 分得到 41.7 分，且 102 年品質目標執行 9 項，有 5 項達成。 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向產物保險公司投保 100 萬美金。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1.本公司自行評核之「102年度公司治理自評」已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評鑑。
- 2.自評結果：各項評量指標大致符合規定，評量指標計81項，自評得分62項，不適用10項。
- 3.主要缺失及改善情況：主要為環保方面缺失，詳細及改善情況請見P.34。

註一：董事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4.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資訊

102年共開會6次(第十屆2次、第九屆4次) (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杜德成	4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鄭憲誌	2	2	33%	連任
獨立董事	吳弘志	5	0	83%	連任
獨立董事	黃慶堂	2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組成：本公司第二屆薪酬委員會於102年6月19日成立，由3位獨立董事擔任，成員資料請見「董事資料」頁。

二、職責：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職責範圍來執行，其為：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建議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三、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皆符合規定。

5.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1.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2.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3.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成立專區，說明公司治理、勞動實務及人權、誠信經營等執行情形。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為總經理室，定期召集財行、環保、職安、業務、採購、生產等部門檢討及改進執行情形。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或訓練時，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且訂有工作規則等相關辦法規範企業應有之倫理，明確訂定獎懲標準，並列入考績之評核項目。	無。 無。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1.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2.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3.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4.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102年進行冰水機整修及冷卻水塔更換散熱材料，預估節省18萬度電。另外，冰水機製冰從尖峰改為離峰，降低對環境之負荷。 本公司也致力於製程改善，將溶劑回收再利用，102年鉑金屬回收1,868kg、丙基正戊酸醇水溶液回收159, 669kg及氫氧化鋅固體回收127, 404kg等。 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2004年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OHSAS18001（2007年版）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由環保部及職安室負責環保、安全及衛生之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並成立環境管理推行委員會，以擬訂本公司整體之環安衛政策及議案，並每季召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討論。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設備之利用效能，並持續改善產品製程，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並執行相關措施，致力於節能減碳，如：廠區使用自動裝置定時開啟或關閉照明、飲水機及自動門等設施、室溫達28度才開啟冷氣、無紙化作業、回鍋紙利用等等。	無。 無。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1.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本公司尊重員工之基本人權，如財產權、隱私權等。 本公司在聘僱員工時依其學經歷及工作能力為判斷依據，對於不同國籍、政黨、種族、宗教、性別、年紀、身障均一視同仁，公平對待。另外，本公司遵守政府勞動法令，禁用童工，未僱用未滿16歲之員工。 本公司之人員招募，均透過公開之管道如人力銀行或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職缺訊息，並勵行平等雇用政策；本公司於不影響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之先決條件下，鼓勵優先內部雇用，以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及穩固。	無。
2.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每年定期實施消防演練8小時、每年針對現場操作人員進行4次工安訓練、每年定期稽查團膳衛生及飲用水安全、每半年環境檢測，針對化學性因子、二氧化碳、噪音作檢測。102年度針對參與CPA研發專案之研發、品管等相關人員進行特定健檢。102年勞工局檢查宿舍4次，未有缺失情況發生。	無。
3.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本公司每季皆會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	無。
4.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本公司之產品不直接銷售至消費者，每年皆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102年以有回收的樣本數來看，總分45分的客戶滿意度，本公司得到41.7分。	無。
5.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102年本公司品保部稽查5家供應商，並稽核其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無。
6.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參與及贊助海湖村102年中秋晚會，以及贊助國際性球賽、路跑活動，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培育優秀選手。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1.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相關之社會責任資訊，並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開重大訊息。另外，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無。
2.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已於公司網站成立專區說明公司執行情形。	將視公司營運及規模狀況來作整體之考量。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6.1 環保：		
A：通過 ISO14001（2004 年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OHSAS18001（2007 年版）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且每年固定委託主管機關認可之機構辦理作業環境測試及水質檢驗，加強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環保法令規範。 B：與工研院合作，藉由其專業輔助本公司提升污染防治設備。 C：本公司102年環保之相關支出51,379仟元，約占營業額3.97%。		
6.2 社區參與：		
A：參與及贊助海湖村 102 年中秋晚會。 B：參與社區活動，與居民維持良好之互動。 C：提供場地供駐軍進行演訓。 D：贊助海湖國小運動會 2 萬元。		
6.3 社會貢獻：		
A：創造股東利益：102 年稅後純益新台幣 162,954 仟元。 B：誠實納稅，貢獻國庫稅收：102 年繳納營所稅新台幣 43,211 仟元。 C：注重員工權益，創造就業機會：雇用196名員工，勞資關係和諧，從未有勞資爭端發生。		
6.4 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A：加入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協助警政公益事業之發展。 B：102 年捐助新台幣 1 佰萬元，贊助國際性球賽，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培育優秀選手。 C：102 年贊助公益路跑活動新台幣 20 萬元，提倡全民運動風氣。		
6.5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之產品不直接銷售至消費者，但本公司為產品投保責任險美金 200 萬元。		
6.6 人權：		
A：招募新人以平等僱用為原則，且僱用身心障礙人士及中高齡就業者。 B：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保障人權及員工應有權益。 C：尊重員工之基本人權，如財產權、隱私權等。 D：聘僱員工時依其學經歷及工作能力為判斷依據，對於不同國籍、政黨、種族、宗教、性別、年紀、身障均一視同仁，公平對待。另外，本公司遵守政府勞動法令，禁用童工，未僱用未滿16歲之員工。 E：人員招募均透過公開之管道，如人力銀行或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職缺訊息，並勵行平等雇用政策；本公司於不影響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之先決條件下，鼓勵優先內部雇用，以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及穩固。		
6.7 安全衛生：		
A：訂定完善之標準作業程序，嚴格要求員工遵守。 B：要求員工穿戴防護用具，如護目鏡、安全鞋、防護衣等。 C：設置完善之緊急救護器具如 AED，並定期檢視、更新及操作。 D：定期實施工業安全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及環安檢查，相關缺失將影響績效獎金之發放。 E：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對特殊作業人員增加檢查項目。		
6.8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倡導健康之重要，推動員工登山健行及旅遊休閒活動。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 本公司環安部為使公司的安全、衛生及環保相關作業更有系統化管理，陸續通過 ISO14001（2004 年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OHSAS18001（2007 年版）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2. 本公司產品通過衛福部、美國 FDA 及歐洲 EDQM 之查核。		

6.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p>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公平、公正、公開的方式，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本公司為提倡及宣導誠信行為，今年2月份已向全體員工進行「誠信經營守則」之教育訓練，並將相關規範置放於公司內部網路供同仁隨時查閱。</p> <p>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管理供應商之往來關係，並定期稽核及報告總經理執行情形。本公司與供應商訂約時，合約載明若有不誠信行為發生，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無。 無。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p>本公司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要求員工如遇道德疑慮及有利益衝突時，應主動向公司提出說明，並遵守「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p> <p>本公司設置員工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派管理階層親自處理。於102年未發現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發生任何檢舉事件。</p>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p>目前與廠商交易前，承辦員工均會審閱過去之交易紀錄並上網搜尋該企業之資料，以確認廠商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於合約載明若有不誠信行為發生，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由財行部負責及監督執行，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向董事報告。</p> <p>本公司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要求員工如遇道德疑慮及有利益衝突時，應主動向公司提出說明，並遵守「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p> <p>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依年度稽核計畫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p>	無。 無。 無。 無。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員工信箱，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並依守則規定之流程辦理。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	本公司網站設有社會企業責任專區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

訊情形。	，揭露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任報告書，但已於公司網站成立專區說明公司執行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目前要求合作廠商於合約載明若有不誠信行為發生，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7.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相關規章：

股東會議事規則
董事選任程序
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董事會議事規範
道德行為準則
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誠信經營守則

(2)每年均以內部郵件及教育訓練方式或會議方式向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進行宣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

(3)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www.sci-pharmtech.com.tw

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2)本公司網站：www.sci-pharmtech.com.tw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見 P.225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份、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處罰對象	處份方式	主要缺失	改善情形
公司	罰款 540,000 元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環保局於 102/1/8 稽查時發現，本公司廢水處理廠之廢水調整池發生廢水溢流。本公司當下立即將廢水傳送至活性污泥槽中處理，並於 1/11 完成液位自動控制器之裝設及提出廢水處理設施改善完成報告書。環保局於 1/14 派員實施複檢通過。本公司於 3/14 繳交罰鍰結案。

公司	罰款 210,000 元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本公司因興建厭氧槽工程，將廢水處理設施加藥管線前端及加藥桶槽移除，環保局於 102/4/17 稽查時發現此一缺失。本公司環保部除立即恢復原狀及發函向環保局提出陳述書外，並於 6/18 繳交罰鍰結案。
公司	罰款 40,000 元	違反消防法	山腳消防分隊認為本公司高層倉庫不符儲存公共危險物品之法規，開立罰單。本公司已於 10/15 繳交罰鍰，工程部也已著手規劃於對面廠區興建公共危險物品的專用倉庫，目前申請建照中。

(2)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十六鄰 186 之 2 號(本公司辦公大樓 2 樓)

出席：出席及委託代理股份計 29,609,13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9,317,269 股之 60.04%

列席：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克宜會計師，董事翁維駿

主席：吳永連

記錄：劉奕伶

內容：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說明：洽悉(請參閱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洽悉(請參閱附件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調整保留盈餘及特別盈餘公積報告。

說明：1. 依據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辦理。

2. 本公司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致 10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淨減少新台幣 24,764,183 元，累積至 102 年 1 月 1 日則為淨減少新台幣 27,814,682 元。

3.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致轉換日保留盈餘淨減少，無須就轉換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就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對關係人捐贈報告。

說明：1. 本公司為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培育優秀選手，贊助「財團法人台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2. 本公司為提昇刑警學術研究，贊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說明：洽悉(請參閱附件四誠信經營守則)。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說明：洽悉(請參閱附件五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經審計委員會決議同意，營業報告書詳附件一，決算表冊詳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2,343,443	
加：本期稅後純益		194,449,059	
可供分配盈餘		466,792,502	
減：提列法定公積	(19,444,906)		
提列特別公積	(2,772,5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股利—現金	(132,170,281)		每股配發 2.68 元
股東股利—股票	(39,453,820)		每股配發 0.8 元
		(193,841,537)	
期末未分配盈餘		272,950,965	

董事長：吳永連



總經理：翁維駿



會計主管：楊文禎



註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5,718,414 元、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22,871,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444,632 元。員工股票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以股東常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之。

註 2：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擬辦理轉增資事宜，考量股務作業，股東股利增資部份計算至拾元為止。

註 3：股利之分配，俟股東常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

註 4：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因員工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行使員工認股權、或辦理私募而發行新股及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股、配息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註 5：依財政部 87.0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一〇一年度盈餘。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股東股票股利 39,453,82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945,382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員工紅利 22,871,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其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之。

2. 本次增資新股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配發 8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所產生之股份差額，統由董事長指派特定人按面額購買之。
3. 前述每股配發比例，係依董事會決議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因員工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行使員工認股權、或辦理私募而發行新股及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股、配息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4.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應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權除息基準日，其它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5.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自民國一〇一年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39,453,820 元，計發行新股 3,945,382 股，及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22,871,000 元，計發行新股 362,456 股，其中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 26 元以現金發放。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未來籌資需求及 IFRS 導入，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六。

(戶號 22)股東瑞士商旭福股份有限公司 Siegfried Ltd. 代表人 Dr. Wienand 發言提請主席對子公司投資項目、營運模式、預期營收及報酬及子公司股東結構等作說明。主席說明子公司投資項目為高活性、無菌原料藥及其製劑；營運策略則為因為美國 FDA 關閉多家針劑廠，目前市場需求殷切，故旭富進入此產業領域；關於預期營收及報酬為希望子公司於營運巔峰時產生可觀之營收，內部報酬率可達理想水準；關於股東結構則希望未來爭取外部投資者加入，但旭富計畫仍持有子公司相當比重之股權；另外主席也回應說明目前子公司已招募人才之背景經驗及旭富藉由轉投資對進入製劑市場之準備；經主席說明後，Siegfried Ltd. 代表人 Dr. Wienand 及瑞士商旭富股份有限公司 Siegfried Holding(戶號 2)代表人蕭秀玲表示對本案持中立立場，不對本案之決議表示意見或投票。

決議：本案經議事單位統計，扣除(戶號 22) 瑞士商旭福股份有限公司 Siegfried Ltd. 及(戶號 2)瑞士商旭富股份有限公司 Siegfried Holding 之出席表決權數後，其他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已逾全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三分之二。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股東無異議後，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列舉並說明事項如下：
 - (一)發行總額：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1,000,000 股。
 - (二)發行條件：
 - (1)發行價格：發行價格 0 元，採無償發行新股方式配發。
 - (2)既得條件：依下所列個人服務年資及績效皆達成為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年度考績達 B 等級以上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既得期間獲配比例一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25%；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25%；獲配後任職屆滿四年 25%。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 (1)以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獲配之員工及數量，將參酌服務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執行長擬訂，提報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 (2)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吸引、留任、激勵優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公司應於給與日(發行日)衡量限制型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

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並以 102 年 5 月 7 日收盤價 71.2 元擬制估算，估計可能費用化之總金額為新台幣 71,200 仟元，於 103~107 年分別認列新台幣 8,900 仟元、17,800 仟元、17,800 仟元、17,800 仟元及 8,900 仟元。

(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本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1,000,000 股，佔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49,317,629 股之比率為 2.03%，預估費用化金額對公司 103~107 年每股盈餘影響為新台幣 0.15 元、0.3 元、0.3 元、0.3 元及 0.15 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2.『102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詳附件七。

3.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增修前相關條件內容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相關法令之修訂，擬修訂「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八。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相關法令之修訂，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九。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案。

說明：本公司董事任期於 102 年 6 月 8 日屆滿，依公司章程規定名額，於本次股東會改選；改選後新任董事(其中獨立董事三名)任期自股東常會結束後即就任，任期自 102 年 6 月 18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7 日止，任期三年。

選舉結果：本公司當選董事名單如下：

職稱	股東戶名	得票權數	當選
董事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永連	57,185,610	V
董事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立	32,558,216	V
董事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維駿	30,719,730	V
董事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彥如	30,221,282	V
獨立董事	吳弘志	19,313,870	V
獨立董事	鄭憲誌	19,061,870	V
獨立董事	杜德成	18,203,360	V

註：選舉時出席總股數 29,609,134 股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2. 為配合公司業務需要且在無損及公司利益下，本公司擬解除有關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公司新任董事兼任之職務如下：

董事	兼任公司	兼任職務
吳弘志	正峰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九時五十分。

(本次股東常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之要旨，詳盡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註：本公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請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主席：吳永連

記錄：劉奕伶

(2) 去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狀況：

- A. 盈餘分派案：現金股利已於 102 年 9 月 16 日發放。
- B. 本公司已依股東會修正之章程及辦法進行相關作業。
- C.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2 月 28 日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董事會議案彙總表：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102.01.04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購買土地，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03.08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IFRS 轉換計畫進度報告及特別盈餘公積提撥報告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6. 新事業之整合評估報告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決算表冊，提請審議。 2. 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暨員工分紅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審議。 3. 本公司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審議。 4. 擬召開 102 年股東常會，提請討論。 5. 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提請改選案。 6.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 7. 擬成立子公司案，提請討論。 8.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9. 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發行有價證券案，提請討論。 10.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11. 擬結束大陸子公司「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案，提請討論。 12. 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提請審議。 13. 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05.08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IFRS 轉換計畫進度報告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6. 新事業之整合評估報告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審議。 2. 擬審議子公司董監事名單。 3. 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書面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提請審議。 4. 本公司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提請審議。 5. 本公司擬對關係人捐贈，提請審議。 6.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審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授權董事長決定董監事人選，董事長會後指定董事 3 名為吳永連、陳翔立、翁維駿，監察人 1 名為楊文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改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05.31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變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審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06.19	選舉事項： 1. 選舉董事長，提請審議。 2. 選定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提請審議。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討論事項： 無。	董事陳翔立提名董事吳永連擔任本屆董事長，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附議通過。 吳弘志董事推薦杜德成董事擔任召集人，經全體獨立董事附議通過。
102.07.19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發行有價證券案，提請討論。 2. 擬訂定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認股基準日、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及其他相關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p>宜，提請討論。</p> <p>3.擬訂定盈餘轉增資新股暨股東配股配息基準日，提請討論。</p> <p>4.擬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提請討論。</p> <p>5.擬通過經理人之員工分紅金額，提請討論。</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102.08.09	<p>報告事項：</p> <p>1.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p> <p>2.重要財務、業務報告</p> <p>3.新事業更新報告</p> <p>4.內部稽核業務報告</p> <p>討論事項：</p> <p>1.本公司102年及101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p> <p>2.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p> <p>3.擬通過經理人之現金增資認購股數，提請討論。</p> <p>4.擬捐贈財團法人台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提請討論。</p> <p>5.擬修訂「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提請討論。</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並送會計師核閱。</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102.11.08	<p>報告事項：</p> <p>1.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p> <p>2.重要業務、財務暨102年及101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p> <p>3.內部稽核業務報告</p> <p>4.旭利安投資案報告</p> <p>5.購買土地報告</p> <p>討論事項：</p> <p>1.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提請討論。</p> <p>2.擬修訂本公司『102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p> <p>3.依『102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擬分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討論。</p> <p>4.因應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旭利安)投資架構之調整—</p> <p>討論案(1)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以下簡稱 Yushan Holding)</p> <p>討論案(2)出售旭利安全部股權予Yushan Holding</p> <p>討論案(3)出售觀音全部土地予旭利安</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依薪酬委員會之決議，再提下次會議討論。</p> <p>討論案(1)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p> <p>討論案(2)目前因法令限制，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公司將旭利安100%股權售予Yushan Holding 案遞延至103年下半年討論。</p> <p>討論案(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2.12.16	<p>報告事項：</p> <p>1.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p> <p>2.重要財務、業務報告</p> <p>3.內部稽核業務報告</p>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p>4. 新事業投資規劃報告 討論事項： 1. 因應新事業之投資規劃，擬成立專案小組，評估及驗證規劃中合作企業之價值，提請討論。 2. 擬將本公司申請中及預備中之專利授權予子公司，提請討論。 3. 審議本公司 103 年預算及營運計劃並審核 102 年預算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4. 擬交換坑子口段後壁厝小段土地，提請討論。 5. 擬訂定本公司 103 年稽核計劃，提請審議。 6. 擬通過 10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報酬，提請討論。 7. 擬分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討論。 8. 擬通過管理階層之薪酬，提請討論。</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103.01.27	<p>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討論事項： 1. 投資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提請討論。 2. 本公司擬對關係人捐贈，提請審議。 3. 擬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提請審議。</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103.02.27	<p>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選舉事項： 1. 補選董事長，提請選舉。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指派及改派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利安)之董事，提請討論。</p>	<p>陳翔立董事提議由翁維駿董事擔任， 並經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之。</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103.03.28	<p>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安盛營運狀況報告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決算表冊，提請審議。 2.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暨員工分紅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審議。 3. 本公司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審議。 4. 擬召開 103 年股東常會，提請討論。</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p>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p>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5. 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提請審議。 6.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 7. 擬訂定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 8.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提請討論。 9. 本公司之子公司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 董事異動，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3. 05. 09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安盛營運狀況報告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4) 審計委員會議案彙總表：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102. 01. 04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購買土地，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 03. 08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2. 本公司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討論。 3. 擬成立子公司，提請討論。 4.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5. 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發行有價證券案，提請討論。 6. 擬結束大陸子公司「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案，提請討論。 7. 擬變更會計師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鄭憲誌委員建議管理階層修正事業計劃書，並將本案移至董事會再議；經主席徵詢其他委員意見後，同意本案移至董事會再進行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本案連同前案移至董事會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原則上 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 05. 08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 05. 31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變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審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2. 07. 19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發行有價證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券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102.08.09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11.08	討論事項： 1.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提請討論。 2. 因應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利安)投資架構之調整— 討論案(1)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以下簡稱 Yushan Holding) 討論案(2)出售旭利安全部股權予 Yushan Holding 討論案(3)出售觀音全部土地予旭利安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1)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2)目前因法令限制，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公司將旭利安 100%股權售予 Yushan Holding 案遞延至 103 年下半年討論。 討論案(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12.16	討論事項： 1. 擬授權本公司申請中及預備中專利予子公司，提請討論。 2. 擬交換坑子口段後壁厝小段土地，提請討論。 3. 擬訂定本公司 103 年稽核計劃，提請審議。 4.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01.27	討論事項： 1. 投資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提請討論。 2. 本公司因轉換公司債之執行轉換而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03.28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2. 本公司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審議。 3.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 4. 訂定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 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5) 薪酬委員會議案彙總表：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 議 結 果
102. 03. 08	討論事項： 1. 擬通過 101 年員工紅利金額及董事酬勞，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05. 08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將發行辦法中第五條一『發行條件』之任職屆滿一至四年獲配比例由 20%、20%、30% 及 30% 改為獲配後任職屆滿一至四年均為 25%，其餘發行內容皆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07. 19	討論事項： 1. 擬通過經理人之員工分紅金額，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08. 09	討論事項： 1. 擬通過經理人之現金增資認購股數，提請討論。 2. 擬修訂「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 11. 08	討論事項： 1. 擬修訂本公司『102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2. 依『102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擬分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執行長綜合考量發放名單後，再提下次會議討論。
102. 12. 16	討論事項： 1. 擬分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討論。 2. 擬通過管理階層之薪酬，提請討論。	經由出席委員共同擬定執行長及總經理發放數額，連同執行長提出之其他員工發放清單，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同意。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同意。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3 年 5 月 19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執行長	吳永連	102.6.18	103.2.27	個人因素請辭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立本台灣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	張書成	102.01.01-102.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2			
1 低於 2,000 千元			1,730	220	1,95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2.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雖未達標準，自願性揭露。

非審計公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 力 資 源	其 他	小 計
-	220	-	-	220 千元

3.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4.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2.1.1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組織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說明	無	√	
其他揭露事項	(一)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二)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三)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四)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劉克宜
委任之日期	102.1.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 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 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 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 1)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 (大股東)	三商行(股)公司	4,972,542	無	無	無
董事	吳弘志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鄭憲誌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杜德成	無	無	無	無
執行長 (註 2)	吳永連	75,519	無	(190,000)	無
總經理	翁維駿	221,920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經理	余桂芳	(180,678)	無	(18,000)	無
廠長	周文智	583	無	無	無
生管部經理	劉明裕	86,084	無	(67,000)	無
工程部經理	劉錦章	50,351	無	(72,000)	無
研發部經理	葉俊邦	47,466	無	(38,000)	無
品保部經理 品管部經理	蔣文池	(26,138)	無	無	無
財務行政部經理	楊文禎	(23,507)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李淑娟	10,752	無	28,575	無

註 1：大股東係指持有本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註 2：吳永連於 103.2.27 辭任。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 股權移轉資訊：無。

(2)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立	24,034,412	36.30%	無	無	無	無	商真	(一)	註 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商行 商真 商林-許昌惠	董事長 董事長 一等親	
商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立	829,310	1.25%	無	無	無	無	三商福寶 三商行	(二) (二)	註 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商真 三商行	董事長 董事長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8,000	1.1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寶來精準中小基金專戶	521,000	0.7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翁維駿	512,063	0.77%	32,578	0.05%	無	無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財產專戶	500,000	0.7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商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昌惠	462,521	0.70%	無	無	無	無	三商行、商真 -陳翔立	一等親	註 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元大寶來新主流基金專戶	439,000	0.6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000	0.5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0.5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一)為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二)為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 本 來 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76年9月	100	495	49,500	148	14,801	公司設立	—
77年1月	100	495	49,500	495	49,500	現金增資	—
79年8月	100	800	80,000	800	80,000	現金增資	—
80年2月	100	1,200	120,000	1,200	120,000	現金增資	—
80年9月	100	2,000	200,000	1,600	160,000	現金增資	—
82年1月	100	2,000	200,000	2,000	200,000	現金增資	—
84年11月	100	1,200	120,000	1,200	120,000	減資	—
85年4月	1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
91年4月	10	30,000	300,000	22,800	228,000	現增及盈轉	—
92年1月	10	30,000	300,000	26,800	268,000	現金增資	—
92年6月	10	39,600	396,000	30,129	301,290	盈餘轉增資	—
93年7月	10	39,600	396,000	32,511	325,107	盈餘轉增資	—
97年6月	10	39,600	396,000	36,162	361,617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98年7月	10	60,000	600,000	40,121	401,212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98年11月	10	60,000	600,000	40,351	403,512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99年3月	10	60,000	600,000	40,462	404,6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99年7月	10	60,000	600,000	44,871	448,70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99年8月	10	60,000	600,000	44,991	449,906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99年11月	10	60,000	600,000	45,235	452,351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0年3月	10	60,000	600,000	45,267	452,671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0年7月	10	60,000	600,000	49,030	490,298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100年12月	10	60,000	600,000	49,166	491,662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1年3月	10	60,000	600,000	49,191	491,913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1年11月	10	60,000	600,000	49,282	492,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2年3月	10	60,000	600,000	49,317	493,173	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	—
102年8月	10	90,000	900,000	53,700	537,001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102年9月	10	90,000	900,000	65,700	657,001	現金增資	—
103年3月	10	90,000	900,000	66,206	662,06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

註 1：業經經濟部 85 年 4 月 12 日經(85)商字第 104652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業經經濟部 91 年 5 月 29 日經(91)商字第 0910118721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業經財政部 92 年 1 月 07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0168605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業經財政部 92 年 5 月 28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3426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93 年 7 月 1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746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97 年 6 月 3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412 號函核准生效。

註 7：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98 年 7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622 號函核准生效。

註 8：業經經濟部 98 年 11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408300 號核准。

註 9：業經經濟部 99 年 3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09931817460 號核准。

註 10：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99 年 7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5314 號函核准生效。

註 11：業經經濟部 99 年 8 月 26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503770 號核准。

註 12：業經經濟部 99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819330 號核准。

註 13：業經經濟部 100 年 3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0031763320 號核准。

註 14：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100 年 7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659 號函核准生效。

註 15：業經經濟部 100 年 12 月 2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829090 號核准。

註 16：業經經濟部 101 年 3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10131774560 號核准。

註 17：業經經濟部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725810 號核准。

註 18：業經經濟部 102 年 3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283510 號核准。

註 19：業經金管會 102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5591 號函核准生效。

註 20：業經經濟部 102 年 9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96540 號核准。

註 21：業經經濟部 103 年 3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46450 號核准。

(二) 股份種類

股 份 種 類

103 年 4 月 22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66,206,070 股	23,793,930 股	90,000,000 股	1.屬上市股票。 2.其中捌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 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03 年 4 月 2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4	41	9,588	25	9,658
持 有 股 數	0	939,281	29,450,368	35,355,282	461,139	66,206,070
持 股 比 例	0	1.42%	44.48%	53.40%	0.70%	1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4 月 2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股	2,300	501,751	0.76%
1,000 ~ 10,000	6,648	18,311,433	27.66%
10,001 ~ 20,000	444	6,411,772	9.68%
20,001 ~ 30,000	112	2,871,104	4.34%
30,001 ~ 40,000	65	2,335,518	3.53%
40,001 ~ 50,000	27	1,247,867	1.88%
50,001 ~ 100,000	30	2,084,844	3.15%
100,001 ~ 200,000	17	2,368,746	3.58%
200,001 ~ 400,000	7	2,006,909	3.03%
400,001 ~ 600,000	5	2,434,584	3.68%
600,001 ~ 800,000	1	768,000	1.16%
800,001 ~ 1,000,000	1	829,310	1.25%
1,000,001 以上	1	24,034,412	36.30%
合 計	9,658	66,206,070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五)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2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例(%)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34,412	36.30%
商真股份有限公司		829,310	1.25%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8,000	1.16%
寶來精準中小基金專戶		521,000	0.79%
翁維駿		512,063	0.7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財產專戶		500,000	0.76%
商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2,521	0.70%
元大寶來新主流基金專戶		439,000	0.66%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000	0.54%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0.53%

(六)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77.2	81.6	69.7
	最 低	48.4	58.2	59.5
	平 均	58.35	69.85	64.29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5.59	31.47	32.21
	分 配 後 (註 1)	22.91	29.67	—
每 股 盈 餘 (註 2)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股)	49,233	65,706	65,706
	原 列 每 股 盈 餘	3.95	2.78	0.97
	追 溯 調 整 每 股 盈 餘	3.66	2.78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2.67593	1.8(註 7)	—
	無 償 股 盈 餘 配 股	0.798785	0.5	—
	配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3)	—	—	—
	本 益 比 (註 4)	14.77	25.13	—
	本 利 比 (註 5)	21.77	38.81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6)	4.60	2.58	—

註 1：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需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102 年盈餘分派議案尚未經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七)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如下：本公司每年決算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撥付員工紅利，其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原則，董事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如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所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盈餘之分派除依前條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分派，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2,950,965	
採用 TIFRS 調整數	(27,814,682)		
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27,814,682)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45,136,283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2,129,00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47,265,287	
加：本期淨利	159,937,65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993,766)		
加：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651,54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59,595,430	
分配項目一		406,860,717	
股東股利—現金	(118,270,926)		(1.8/share)
股東股利—股票	(32,853,040)		(0.5/share)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1,123,966)	
		255,736,751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本公司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須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公開民國 10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九) 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每年決算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撥付員工紅利，其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原則，董事酬勞百分之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衡量可能發放之金額，其約按 102 年度稅後純益之 16.5% 計算。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

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594,973 元、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19,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878,877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a.以 3 月 31 日收盤價 64.9 元估算，約可配發 316,165 股。

b.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約為 9.62%。

(3)102 年度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業已費用化，故不會影響 102 年之稅後純益及股東權益。

4. 101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如下：

	股東常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配發情形				
A.員工現金紅利	5,718 仟元	5,718 仟元	—	—
B.員工股票紅利				
(a)仟股數	362	362	—	—
(b)金額	22,871 仟元	22,871 仟元	—	—
(c)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 之比例	0.74%	0.74%	—	—
C.董監事酬勞	3,445 仟元	3,445 仟元	—	—
(2)101 年度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A.損益表所列稅後基本每股 盈餘	3.95 元	3.95 元	—	—
B.設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3.95 元	3.95 元	—	—

(十)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2年8月9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 60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05 年 8 月 9 日	
募集原因	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子公司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贖回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599,6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已轉換普通股股數及金額	目前已累積轉換普通股 5,963 股，尚有面額新台幣 599,600,000 元未轉換。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 依目前轉換價格 67.08 元計算，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效果為 13.42%，稀釋效果未有重大影響。 2. 自發行日至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止，債權人提出 4 張公司債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註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16 日
項 目 轉債(一 換市註 公價 2 司)	最 高	121.50	110.50
	最 低	100.00	102.20
	平 均	107.82	107.48
轉 换 價 格		註 5	67.08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 換價格		發行日期：102 年 8 月 9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78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 3)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78 元，其後因除權，調整為 69.48 元及 67.08 元。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6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6 年 4 月 27 日
發行日期	96 年 7 月 4 日
發行單位數	1,100,000 單位(註 1)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8%(註 2)
認股存續期間	六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100,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611,92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不適用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本次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2 年已全部執行完畢，對股東權益不會有任何潛在影響。

註 1：主管機關核准發行 1,500,000 單位，96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 1,100,000 單位。

註 2：係依據申報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 32,510,675 股計算。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已執行 認股價格	已執行 認股金額	已執行 認股數量	未執行 認股價格	未執行 認股金額
經理	執行長	吳永連								
	總經理	翁維駿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余桂芳								
	廠長	周文智	980,000	1.98%	980,000	37.04 - 20.22	26,989,610	1.98%	0	0
	生管部經理	劉明裕		(註 1)						
	環保部經理	劉錦章								
	工程部經理	蔣文池								
	品保部經理	葉俊邦								
	品管部經理	楊文禎								
	研發部經理	李淑娟								
人員	財行部經理	尹維松								
	業務部經理									

註 1：係依據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 49,392,269 股計算。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註 1）	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 年 10 月 15 日
發行日期（註 2）	103 年 2 月 2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年度考績達 B 等級以上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p> <p>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p> <p>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p> <p>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25%</p> <p>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25%</p> <p>獲配後任職屆滿四年 25%</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 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並且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p>(三) 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無分配原股東配(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之權利；如遇於本公司各項配股、配息及認股基準日之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p>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須於既得條件達成前，交付信託保管。</p> <p>於既得條件達成之日起 1 個月內，將既得部分之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至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p>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5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75%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500,000 股，佔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66,206,070 股之比率為 0.75%，費用化金額對公司 103~107 年每股盈餘影響為新台幣 0.18 元、0.11 元、0.06 元、0.02 元及 0 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發行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2.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註 2)				未解除限制權利 (註 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翁維駿	282,000	0.43%	0	0	0	0	282,000	0	0	0.43%
	業務副總	余桂芳										
	廠長	周文智										
	工程經理	劉錦章										
	生管、環保 經理	劉明裕										
	研發經理	葉俊邦										
	品保、品管 經理	蔣文池										
	業務經理	李淑娟										
	財行經理	楊文禎										
	執行長 (已辭任)	吳永連										

員 工	研發管理部副理	尹維松	138,000	0.21%	0	0	0	138,000	0	0	0.21%
	工程主任	吳永祥									
	生產主任	張吉舜									
	資深研究員	陳伯峰									
	生產科長	陳松泰									
	品管科長	簡阿忠									
	生產班長	李松遠									
	品管班長	林萬榮									
	品管班長	黃寶容									
	研究員	陳門恩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2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原計劃內容：

1. 資金來源與運用：

(1)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96,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a)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58 元，募集資金新台幣 696,000 仟元。

(b)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 0%，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

(3)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 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		103 年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 3 季	580,000	580,000	—	—	—
轉投資子公司	103 年第 2 季	716,000	—	200,000	300,000	216,000
合計		1,296,000	580,000	200,000	300,000	216,000

(4)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計劃執行情形：

1. 至 103 年第 1 季計劃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實際進度	預定進度	%	
償還銀行借款	580,000	580,000	100.00	
轉投資子公司	45,000	500,000	9.00	本公司生產廠房之規模尚在規劃中，廠房興建進度較預期落後。
合計	625,000	1,080,000	57.87	

2. 預計效益之比較：

(a)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已將本次所募集金額中之 58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減輕財務負擔外，並可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若依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平均利率予以設算，102 年度已節省利息支出約 2,854 仟元，且自 103 年度起每年可節省約 8,561 仟元。

(b) 轉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擬將本次所募集金額中之 716,000 仟元，用以轉投資綜合持股 100% 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利安)，以因應其建廠之資金需求。本公司預估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於轉投資執行完成後，本公司預計 107 年度至 110 年度認列旭利安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363,500 仟元、1,068,000 仟元、984,600 仟元及 1,013,400 仟元。

本公司預計投資旭利安之總金額為 1,677,795 仟元，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資金來源	簽約情形	付款情形
土地(觀音及蘆竹)	555,000	本公司先前先以自有資金支應 58,800 仟元及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496,200 仟元，待本次籌資計畫之資金到位後將償還銀行借款。	已於 102 年 1 月 10 日簽約取得觀音土地及已經由法院拍賣程序取得蘆竹土地	已全數付清
高效能及無菌原料藥廠(建物、水電及冷熱能系統、生產線、實驗室等)	362,490	計 1,122,795 仟元，其中以自有資金先支應 10,000 仟元進行設立登記，待本次籌資計畫之資金到位後將支應 716,000 仟元，其餘 396,795 仟元預計於 103 年度第二、三季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尚未簽約	尚未付款
製劑廠(建物、水電及冷熱能系統、生產線、實驗室等)	463,070			
廢水處理設備、倉庫、辦公室等	297,235			
合計	1,677,795			

旭利安計畫從事高活性及無菌原料藥與針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預估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總額為 1,122,795 仟元(不含土地)，其中 716,000 仟元之資金來源為本次募集之資金，其餘金額預計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除上述預估建廠及採購設備所需資金外，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取得桃園縣觀音鄉工業區土地，並於 102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成立轉投資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同次董事會決議參與法院土地拍賣取得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土地，另桃園縣政府衛生局 102 年 4 月 22 日桃衛食藥字第 1020164747 號函核准旭利安籌設製造西藥業務及 102 年 6 月 14 日桃衛食藥字第 1020171827 號函核准旭利安籌設販賣西藥業務，可進行廠房興建，原預計於 102 年第四季投入廠房主體工程興建，但目前因調整修正原建廠規模，故尚未與廠商簽約及動工興建。

本次募資所籌措之資金尚未支出之部份，目前本公司分別存放各往來銀行帳戶，購置短期票券及貨幣型基金，資產標的安全性及流動性高，可於建廠計畫經董事會核定後，進行資本支出。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特殊及精密化學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 (2) 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
- (3) 代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研究發展。

2.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主要類別	102 年度	比 重
原 料 藥	529,525	40.96%
原 料 藥 中 間 體	600,230	46.43%
其 他	162,979	12.61%
合 計	1,292,73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名稱
原料藥	VA 丙基正戊酸 Allopurinol 亞羅布利諾(異嘌呤醇) Probucol 普羅布可 Amobarbital Thiopental Pentobarbital Sodium 戊巴比妥鈉 Sodium Valproate 2-丙基正戊酸鈉鹽 Divalproate Sodium 2-丙基正戊酸半鈉鹽 Biso-FA 必索富瑞 Propafenone 普飛鹽酸鹽 Marbofloxacin Methylphenidate Clindamycin palmitate Duloxetine 得憂停 Loxoprofen Cyclophosphamide Articaine HCL SCI-112 HOCLQ-Sulfate Paliperidone palmitate Dex-Methylphenidate
中間體	DEDPM 二丙基馬龍酸二乙基酯 PPON 苯丙酮(苯基乙基酮) PENT-2 2-氯-2-乙基-3-甲基己酸乙酯 DBS 二苄環庚烷酮 AL-1 異丁基馬龍酸二乙基酯 S-2

中間體	NBE EPMA-wet PEC 芬乙基氯基乙酸乙酯 Aminazole 阿斯米挫 BHA TPN PGA 2-BFAA BHZ 3-Azetidinol Hydroxifenoone B5(S.S) 4-CPE 2-PPAA 5T(Ritalinic acid) 5TC 5-HMT BOV ZP-3 (S)-MMAA HOCLQ BPPCE-HCL Prop-3 Thiazole acid S16 S20/38 2-BP Isopropenyl MgBr Chiral Aux
特用化學品	DEK 二乙基酮等 7 種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新產品名稱	新產品說明
DPA-EE	原料藥
Brizolamide	原料藥
Atomoxetine	原料藥
Pimavanserin	原料藥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資料參考 2013 醫藥產業年鑑)

依 IMS 之資料顯示，2012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為 9,621 億美元，較 2011 年成長 2.4%。IMS 並預測 2012-2017 年全球藥品市場複合年成長率將為 5.3%，2017 年市場規模將達 1.2 兆美元，其中拉丁美洲(10-13%)與亞洲(11.4-14.4%)的兩位數成長率遠高於北美洲、歐洲及日本等已開發國家市場。主要是因為已開發國家為降低龐大的醫療費用，不斷壓低藥品支出、調降藥價、鼓勵使用學名藥，使藥品市場的成長有限。但新興市場則隨著許多國家的經濟成長、藥品的普及性增加，而帶動藥品市場的大成長。

根據 IMS 針對我國藥品市場的統計指出，2012 年我國藥品市場規模達新台幣 1,354 億元，較上一年些微衰退 0.9%，其中處方藥占 92.3%，OTC 藥品占 7.7%。處方藥中以專利藥為主占 65.1%，學名藥則占 27.2%。

我國製藥產值方面，2012 年產值為新台幣 696.0 億元，其中原料藥、西藥製劑、生物製劑與中藥成藥分別為新台幣 255.3 億元、350.7 億元、13.6 億元及 76.4 億元，較 2011 年僅成長 0.7%。但原料藥在 2013 年第一季及 4、5 月分別有 62.4% 及 105.5% 的高成長，故預測 2013 年原料藥將強勢成長近 20%，並帶動我國製藥產值成長 7.2%，達新台幣 746 億元。

我國製藥產業產值統計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項目	2010	2011	2012		2013(預)	
	產值	產值	產值	成長率	產值	成長率
原料藥	235.5	263.6	255.3	-3.1	305.1	19.5
西藥製劑	372.4	340.9	350.7	2.9	353.5	0.8
生物製劑	12.5	12.3	13.6	10.6	11.9	-12.5
中藥成藥	67.5	74.5	76.4	2.6	75.5	-1.1
總計	687.9	691.3	696.0	0.7	746.0	7.2

資料來源：台灣地區產銷存統計資料庫；生技中心產業資訊組整理(2013/08)

2012 年我國製藥產業之進出口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39.1 億元及 156.3 億元，較 2011 年分別成長 5.4% 及 21.9%。2012 年我國原料藥進口額為 58.0 億元，成長 1.3%，原料藥出口額為 62.8 億元，成長 5.3%。我國原料藥生產以外銷為主，2008-2012 年出口值的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11.43%，預估 2013 年製藥產業的出口值將可達新台幣 174.2 億元。

我國製藥產業進出口值統計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項目	進口值						2012 成長率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原料藥	41.9	36.0	43.5	48.5	57.3	58.0	1.3
西藥製劑	483.8	505.8	575.5	608.1	643.7	680.7	5.7
中藥製劑	0.3	0.8	0.9	0.7	0.6	0.4	-29.9
總計	525.9	542.5	619.9	657.3	701.6	739.1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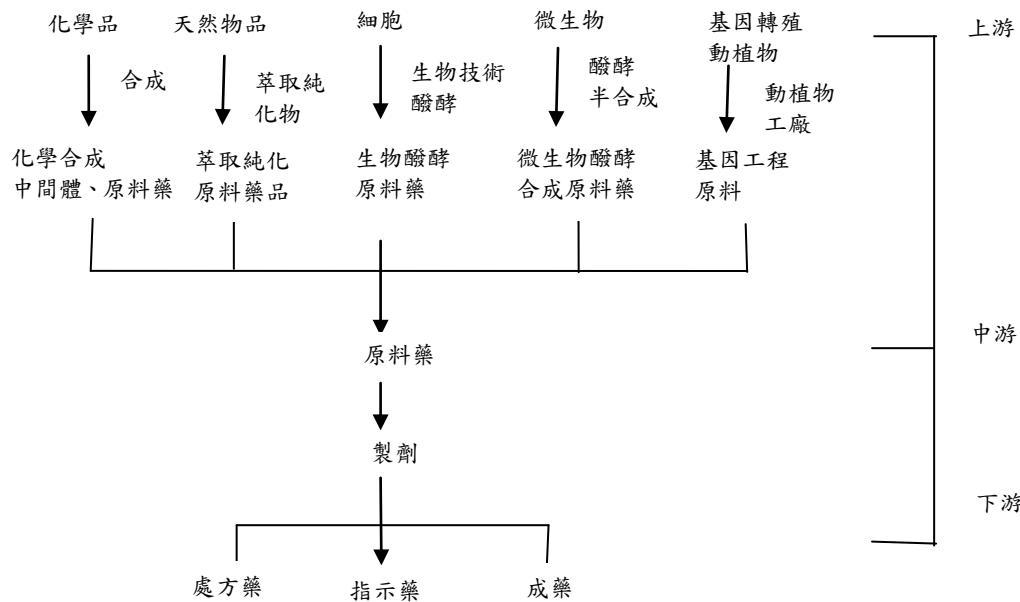
年度 項目	出口值						2012 成長率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原料藥	35.8	48.6	54.3	60.2	59.7	62.8	5.3
西藥製劑	57.6	38.5	48.4	53.1	63.7	88.4	38.9
中藥製劑	3.1	3.9	3.5	4.0	4.9	5.0	3.1
總計	96.5	90.9	106.2	117.3	128.3	156.3	21.9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生技中心產業資訊組整理

美國眾議院於 2009 年通過 40 年來最大規模的健保改革法案，將投資 9400 億美元擴大醫療體系，因此為了降低成本，美國各大品牌藥廠及醫療通路勢必將擴大向亞洲企業採購與委外代工。而中國大陸於 2009 年推動了三年 8,500 億人民幣的醫療改革後，繼續於十二五計劃中將生技醫療列為重點項目，並於 2013 年年初公布「生物產業發展規劃」，預計至 2020 年將生物產業發展成為民生經濟支柱產業為目標。因此，對於擁有相對高技術及便宜成本的台灣生技醫療產業來說是都是大利多。

台灣政府這些年來循序漸進地扶植生技醫療產業，從「挑戰 2008 國家發展重點計劃」、「生醫科技島計劃」、「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及「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這些階段性推動的政策計畫來看，成果已經看到。再加上兩岸醫藥衛生合作協議的簽署、台灣領先日韓加入歐盟 PIC/S 會員國、國內大型集團合作的「鑽石生技基金」募集及「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的成立，再再對於台灣的生技醫療產業提供相當好的發展機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上游

上游為藥物之原材料，包括天然物品及一般化學品，主要由化學法合成，或由半合成法製備之中間體及原料藥，其他尚有由植物、礦物、動物器官及微生物菌種與相關的組織細胞獲得之原料或原料藥。近年來由於生物技術的進展，利用基因轉殖方式，可採組織培養技術或直接培養植物或飼養動物來生產藥物。

(2) 中游

主要為原料藥工業。原料藥工業絕大多數為有機化學工業，通常由生物或化學法合成而得，而化學法有其方便、快速及低廉等特性，故又以化學合成為主要方式。另外依原料來源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生產方式。由天然物取得者，除了原料的製備如釀酵培養外，主要製程技術在萃取、分離氫化、醇解、酯化、皂化、烷化及純化（如蒸餾、萃取、結晶等），由一般化學品製備者，主要製程技術為有機合成及分離純化，由遺傳工程製備者，則有純化與回收製劑工程等。

(3) 下游

下游為製劑業，主要是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型劑、崩散劑、粘著劑、潤滑劑、乳化劑等，加工成方便使用的劑型，如錠劑、膠囊、藥膏等。另製劑也可採注射方式給藥，針劑若依內容物的性狀，可分為水針及粉針。水針須將原料藥、輔料、酸鹼調節劑等溶於溶劑後裝瓶，即可包裝、配銷。某些溶液之物化性質不穩定，於生產、配銷、儲存過程有分解、變質之虞者，須先將產品乾燥，以維持產品品質穩定。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發展趨勢

根據聯合國統計資料，目前全球人口已達 70 億，推測 2050 年將達 95 億，藥品總體需求與人口成長密切相關，過去發展維持穩健之成長步伐，銷售較不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此外，新興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其醫療照護支出隨國民所得提升而成長，故加上新興國家需求之帶動下，全球之藥品市場將持續成長態勢；2012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9,600 億美元，較 2011 年成長約 2.4%，根據專業機構預測，未來之複合平均成長率約 5-6%，至 2020 年全球規模將達 1.6 兆美元。原料藥市場產值約為製劑市場之 10%，將隨製劑市場之成長而

成長。

(2) 市場競爭情形

2016 年全球藥品產值將達 1.2 兆美元，其中學名藥至少佔 60-70%；學名藥市場產值每年都會增加，主要因素為每年都有專利藥到期後遭學名藥搶奪市占率，另一原因為為了降低醫療成本，醫療機構改採用學名藥之故。專業機構預估專利藥廠於 2014 年將損失 340 億美金之銷售值，比 2012 年專利到期之 550 億美元低，但高於 2013 年的 280 億美金，預估 2015 年將高達 660 億美元；面臨如此鉅額之銷售值流失，專利藥廠亦開始進入學名藥市場，以延續其專利過期後之市場占有率，因此學名藥市場未來競爭將更為激烈，學名藥廠及專利藥廠之整併也將層出不窮，例如印度製藥商 Sun Pharmaceuticals Industries 日前同意以 40 億美元收購該國競爭同業 Ranbaxy Laboratories，兩家公司合併後營收將達 42 億美元，將是印度最大藥廠；美國學名藥大廠 Mylan Inc.擬收購瑞典學名藥廠 Meda AB，市場專業機構評估此併購案高度可能會通過；另諾華同意以 145 億美元收購 GSK 的抗癌產品，諾華也將出脫動物保健事業，預計以 54 億美元賣給美國禮來製藥。

製劑市場競爭激烈的事實也將影響原料藥產業之發展，其中主要為來自中國大陸及印度原料藥廠之價格競爭，印度及中國大陸廠商挾其龐大之內需市場與政府計畫支持，其價格競爭可能導致其他國家原料藥廠業務及競爭力之流失。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目標：

(1) 建立自有技術，形成進入門檻，提昇公司競爭力。

(1.1) 本公司自有技術絕大部份以營業秘密形式存在，部分技術因策略考量申請專利，目前持有專利明細如下：

專利編號	申請國
US 7,829,731 B2	美國
2228372	歐洲
US 8,148,549 B2	美國
US 8,168,805 B2	美國
US 8,273,917 B2	美國
US 8,299,305 B2	美國
特許第 5143167 號	日本
US 8,420,832 B2	美國
US 8,530,674 B2	美國
US 8,614,336 B2	美國
2386549	歐洲

(2) 快速反應客戶問題，提出有效解決方案。

(3) 找尋具潛力之研發計畫，效率地將其商業化。

2. 研發策略：

(1) 招募有豐富產業經驗之關鍵研發人員，建立強大之研發團隊。

(2) 尋找互補之合作夥伴，擴大研發領域。

(3) 與新藥開發公司合作，切入藥品開發之前期。

3.研發重點項目

- (1) 開發具利基之產品製程。
- (2) 高效能及無菌原料藥之開發。
- (3) 研發中之新藥製程放大及商業化。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32,088	8,782

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產品

新產品試量產	新產品商業化量產	產品製程改進
SCI-112	Isopropenyl MgBr Chiral Aux HOCLQ-Sulfate	Locaserin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增加原料藥之營業比重。

未來將強化原料藥市場之開發，原料藥進入門檻高，法規要求嚴格，原料藥市場之開拓將可增加公司未來之產品競爭力。

2.長期計畫：

- (1) 與國際前 20 大藥廠建立業務關係。
- (2) 進入高效能原料藥及無菌原料藥之產品領域。
- (3) 強化特用化學品之市場開拓。
- (4) 進入製劑產業領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銷售地區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銷售額	百分比 (%)	銷售額	百分比 (%)	銷售額	百分比 (%)
外銷	歐洲	526,950	41.74	465,458	36.00	172,272	45.99
	美洲	279,209	22.11	296,060	22.90	93,693	25.01
	亞洲	229,133	18.15	317,978	24.60	48,501	12.95
	小計	1,035,292	82.00	1,079,496	83.50	314,466	83.95
內銷		227,280	18.00	213,238	16.50	60,108	16.05
合計		1,262,572	100.00	1,292,734	100.00	374,574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 (1) PPON、Pent-2、PEB.Na、5-HMT、PGA、VA、NaVA 及 Di-VANa 為世界最主要生產商。
- (2) 本公司為管制藥中間體 Pent-2、NBE、S-2、AL-1、EPMA 等唯一之生產者。
- (3) 其他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因可得之市場資訊有限，難以推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人口持續成長，老年人口比例日益增加，新興市場人民所得提升，因此全球藥品市場仍然以穩定的幅度成長。從需求面觀之，藥品產業為與民眾健康攸關之行業，過去之發展向來維持穩健之成長步伐，銷售較不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市場仍舊以美國、歐洲及日本為主，但新興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其醫療照護支出隨國民所得提升水漲船高，故全球之藥品市場於新需求之帶動下，將持續成長之態勢，尤其學名藥市場，其物美價廉之特性，成長幅度預期將較專利藥為高；此外，歐美大廠持續縮減製造產能，專注於附加價值高之研發及銷售二端，因此委外代工之需求日益增加，此為原料藥廠商未來發展之機會，因此與世界醫藥大廠建立業務合作關係，為旭富經營之重心；從供給面來看，雖然委外代工商機可期，但中國及印度等新興國家之廠商快速崛起，外部競爭環境日益激烈，中國及印度之廠商挾其國內龐大之內需市場，輔以政府之鼓勵與扶持，競爭力逐步提升，對台灣廠商帶來沉重之經營壓力。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品質：

本公司屬於醫藥生技產業，產品品質須符合各國衛生主管機關及客戶之要求，因此其良窳攸關營運成敗與績效，本公司戮力品質管理系統之提升，於 2001 年獲得 ISO9001 認證，並持續確實運作該系統；此外，本公司原料藥及中間體均以 GMP 標準生產製造，產品分別通過台灣衛福部、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歐洲 EDQM 及其他國家衛生主管機關之審查，並取得相關藥證。本公司 2013 年計有 13 位客戶進行查廠稽核，客戶均相當滿意

查核結果。

B.技術：

於建廠技術方面，本公司已建立厚實之基礎，包括高效能原料藥廠之建置，目前建廠團隊可隨時因應業務需求，於時間及成本之限制下，以最有效率之方式，新增及擴充生產線。

於生產方面，經 20 多年之研究發展，本公司已建立烷化、氫化、縮合、Fridel-Crafts、Chapman 及 Dieckmann 反應之操作技術，成功開發出數十項產品，扎實之技術基礎有助於未來商機之開拓。

本公司基於策略考量，將部分製程技術申請專利，目前共持有 11 筆專利。

C.成本：

本公司開發及改良製程技術，使成本具競爭力，部分製程並取得美國、歐洲等國家專利，使產品擁有競爭優勢；另輔以完整供應鏈之配合，本公司產品毛利率維持 30% 之水準，對於以製造為核心之企業實屬不易之營運績效。

D.行銷：

本公司之產品以外銷為主，銷售地點遍及歐洲、美國、日本、印度及台灣等已開發及新興國家，過去二十多年之市場開拓，已建立完整之國際業務網絡；且本公司與國際藥廠合作開發新藥，此對於未來國際市場之開發具相當有利之地位。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人口結構老化及生活水準日益提昇

目前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勢必會不斷地增加，此結果對於位處製藥產業中上游的原料藥廠商，其市場規模將隨之放大成長。另更多國家對醫療保健越來越重視，為使大多數人獲得醫療資源，政府以政策或法案來抑制藥價，控制醫療支出，來提升整體醫療品質，此政策將使學名藥未來需求增加，此外，在原藥發明人陸續尋求低成本及要求製程品質符合國際規範之原料藥廠商合作之趨勢，亦有利本公司未來行銷業務之發展。

B.政府重視與輔導

各國政府將生技製藥產業列為重點發展項目，給予廠商租稅減免等優惠措施，有利於整體產業之發展，此外，全球近年來用藥趨勢朝向採用價廉物美的學名藥，帶動學名藥市場蓬勃發展，此為國內原料藥廠商拓展全球市場的契機，有利於本公司在國際原料藥市場上的發展。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不利因素：

a.國內原料藥產業在大環境上受到了廠商規模小且國內市場胃納量有限等因素影響，使得競爭利基無法與中國大陸或印度之廠商相提並論；另外台灣政府不重視原料藥產業，認為研發不符合高度創新，否決研究發展支出適用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

b.本公司目前營收規模相對於全球醫藥產業龐大產值中尚微不足道，故較不利採規模經濟競爭之策略。

B.因應對策：

對於以上之不利因素，本公司之因應對策如下：

a.建立符合國際品質規範之品質系統，慎選產品，以區隔市場。本公司多年來不斷藉由密集的員工教育訓練，以美國的 GMP 及歐洲 ICH guideline 作為工廠運作之品質系統及法規之依據，西元 2001 年獲得 ISO9001 之

認證，並於 2005 及 2013 年通過美國 FDA 之查廠、2011 年通過歐洲 EDQM 之查廠，產品品質及品質系統也已獲得國際大藥廠的認可。同時本公司利用大陸等地區成本較低之原料，合成高附加價值的關鍵中間體及原料藥，外銷至歐美等產品要求嚴格的國家，作為本公司競爭之利基。

b.本公司與藥物原發明人合作，進入利潤較高之專利藥市場，目前已見初步成效；另本公司預計進入附加價值高之高效及無菌原料藥產品領域，以區隔與中國及印度廠商之價格競爭、建立市場地位及尋找成長契機。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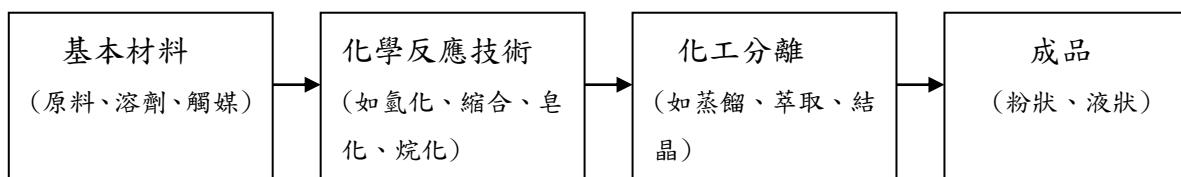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原料藥	VA	抗癲癇、抗驚厥
	Di-VANa	抗癲癇、抗驚厥
	Thiopental	安眠藥、麻醉劑
	Propafenone	心律不整
	Marbofloxacin	抗生素
	Methylphenidate	抗過動
	Clindamycin palmitate	抗生素
	Duloxetine	抗憂鬱
	Cyclophosphamide	抗腫瘤
	Loxoprofen	解熱鎮痛
	Articaine HCL	麻醉
	SCI-112	抗腫瘤
	HOCLQ-sulfate	瘧疾
	Paliperidone palmitate	精神病
	Dex-Methylphenidate	抗過動
中間體	PPON	抗厭食劑、戒菸藥
	DEDPM	抗癲癇、抗驚厥
	B5(S,S)	降血壓
	Pent-2	麻醉劑
	PGA	抗巴金森氏症
	NBE	手術用安眠藥、麻醉劑
	4-CPE	減肥藥
	5-HMT	抗愛滋病
	BOV	類固醇
	ZP-3	減肥藥
	(S)-MMAA	抗憂鬱
	HOCLQ	抗瘧疾
	BPPCE-HCL	麻醉劑

Prop-3	心律不整
Thiazole acid	抗腫瘤
S16	抗腫瘤
S20/38	抗腫瘤
Isopropenyl MgBr	抗腫瘤
Chiral Aux	抗愛滋病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所有產品，皆以市售化學品為原料，經各種化學步驟(如氫化、醇解、酯化、皂化、烷化等反應)合成粗產品，再經純化步驟(如蒸餾、萃取、結晶等操作)純化為合格產品。產製過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採用之原料，皆為市售化學品，無受壟斷之虞，主要原料供應狀況如下表所示：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二乙基馬龍酸酯	南通(誠信)、天德(浜海)	良好
氯丙烯	Mitsubishi、清泰(DAISO)	良好
丙酸	巴斯夫、Perstorp、EASTMAN	良好
苯甲酸	中厚(EASTMAN)	良好
乙醇鈉	山東新華(志誠)、南通(方友)	良好
金屬鈉	杜邦、新華(蘭太)	良好
甲酸三乙酯	南通(萬昌)、臨沂華盛	良好
溴乙烷	濰坊菴威、南通(龍升)	良好
甲基丙基酮	伊士曼	良好
氰乙酸乙酯	南通(誠信)、天德(濰坊)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銷貨客戶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1	客戶 A	185,073	14.66	客戶 A	189,010	14.62	無	客戶 A	69,697	18.61
2	-	-	-	客戶 B	144,210	11.16	無	客戶 C	59,065	15.77
3	其他	1,077,499	85.34	其他	959,514	74.22	其他	245,812	65.62	
	銷貨淨額	1,262,572	100.00	銷貨淨額	1,292,734	100.00	銷貨淨額	374,574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變動原因：

- (1) 客戶 B：客戶市佔率提升，採購量因而增加。
- (2) 客戶 C：客戶藥物進入臨床 2、3 期測試，故需求量增加。

單位：新台幣仟元

3. 主要進貨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1	南通	67,821	14.47	無	南通	93,479	15.34	無	南通	19,277	14.63
2	川慶	46,840	9.99	無	-	-	-	-	川慶	14,418	10.94
3	其他	354,052	75.54	無	其他	515,815	84.66	無	其他	98,058	74.43
	進貨淨額	468,713	100.00	進貨淨額	609,294	100.00	進貨淨額	131,753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4. 變動原因：整體而言，進貨供應商並無太大變化。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單；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原料藥	3,700	413	287,129		3,700	330	302,077
中間體		765	417,005			748	423,134
其他		1,083	102,193			967	112,842
合 計	3,700	2,261	806,327		3,700	2,045	838,053

註：本公司生產設備可運用於各產品之生產，故未區分個別產品之產能；因各產品所需耗用之產能各異，故上表產能數實為粗略之估算。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貨量值表

單位：公噸/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原料藥	49.63	72,258	365.75	435,549	59.29	83,265	289.83	446,260	
中間體	192.22	30,043	675.09	584,107	105.60	15,628	611.68	584,602	
其他	1,217.82	124,947	98.81	15,668	973.98	114,345	165.64	48,634	
合 計	1,459.67	227,248	1,139.65	1,035,324	1,138.86	213,238	1,067.15	1,079,496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3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	12	11	10
	一般員工	170	193	186
	合計	182	204	196
平均年歲		37.88	38.24	37.85
平均服務年資		7.52	7.53	7.66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4.40	4.41	3.57
	碩士	12.09	12.75	13.78
	大學(專)	55.49	53.43	52.55
	高中(職)	11.54	13.73	12.24
	高中以下	16.48	15.69	17.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本公司為專業原料藥製造廠商，對於環境保護工作極為重視，於製程開發階段即考慮減廢工作，有關列管之化學原料，除非必要，原則上不使用，以減少污染源之產生。對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如廢水、廢氣及廢溶劑等均設有處理設備、專門人員或委託專業機構代為處理，茲分述如下：

(1) 應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

A. 廢水處理

對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均由本公司自行設置之廢水處理系統，經專人負責操作處理，達到所規定放流水標準後，才予以排放至廠區外，且本公司已取得桃園縣政府廢(污)水排放許可證「府環水字第 0990010253 號，桃縣環排許字第 H0558-03 號」。

B. 廢氣處理

本公司依空氣污染防治法，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並設有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許可固定污染源項目	許可證號
製藥/一般製造程序 M01	府環空字第 1010027688 號，證照編號操 H4738-02 號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M02	府環空字第 0980001789 號，證照編號操 H4714-00 號
熱煤加熱程序 M03	府環空字第 0980001791 號，證照編號操 H4715-00 號

C. 廢溶劑處理

本公司設有溶劑回收蒸餾塔，針對製程中使用之有機溶劑盡量予以回收再使用，不能回收之部份，則委由合格專業機構處理。

D. 一般廢棄物

本公司製程過程中所產生之一般廢棄物，均委由合格專業機構定期處理。

(2) 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

本公司102年度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計521,869元，委外處理費用計31,838,025元，

內部自行處理費用計19,540,568元。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之設立情形

本公司設有環保部人員7名。

項目	說明
空氣污染防治管理人員	具甲級空氣污染防治人員證號(85)環署訓證字第FA090525號 具乙級空氣污染防治人員證號(98)環署訓證字第FB080462號 具乙級空氣污染防治人員證號(92)環署訓證字第 FB010012 號
水污染防治管理人員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85)環署訓證字第GA120070號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GA060315號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100)環署訓證字第GA450783號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101)環署訓證字第GA140253號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人員	具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證號(89)環署訓證字第JB280970號
廢棄物處理管理人員	具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之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HA170156號 具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之證號(102)環署訓證字第HA060049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份之總額：
請見 P.34。

(三)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本公司對於環保問題向來極為重視，包括污染防治設施的建置、教育員工對環境保護的認識，積極舉辦員工在職訓練及開發減廢製程等，均不遺餘力，以預防環保問題之發生。
- 對於政府加強嚴格管制各項污染排放標準，本公司已做好管理之準備，技術上有能力可以克服，相關設備方面亦將逐步編列預算設置。
- 環保支出向來佔本公司營運成本之相當比例，本公司已將其反應於產品售價。
- 尋求外部研究單位之協助，採用先進之處理設備，以提升廢棄物處理能量，降低處理成本。

(四) 因應 RoHS 情形：本公司之產品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之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本公司除勞保、健保之基本保障外，另有完善之員工團體保險，其包括壽險、醫療險、意外險、癌症險等。員工福利計有旅遊活動、結婚賀禮、生育賀禮、喪葬奠儀、住院慰問、工傷病假、急難救助、年終尾牙摸彩、員工宿舍及免費膳食；每年公司之營運成果，員工尚可享有紅利及績效獎金。
-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素質與發展優勢，持續推行員工教育訓練與進修，以穩固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分為內部訓練、外部訓練及

出國研習，並實施各部門年度教育訓練計劃，由各部門訂定下年度訓練計畫後放置內部網路，並定期紀錄及更新。102 年度內訓上課人數累積共 7,932 人次，其中生產部專業課程上課人數累積共 3,393 人次、品保部品質課程上課人數累積共 549 人次、職安室工安課程上課人數累積共 288 人次，102 年度外訓上課人數累積共 126 人次，研習成效良好。102 年度外部教育訓練費支出新台幣 544,806 元。

3.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運用孳息，同時每月也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帳戶。
4. 本公司對於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而且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並按時召開勞資會議，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因此從未有勞資爭議之問題。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由於平常即重視員工福利，員工之雙向溝通及遵守相關法律規定，因此勞資關係十分和諧，自創立以來從未發生勞資糾紛事件，導致任何損失。未來本公司仍將繼續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0 元。
3. 因應對策：不適用。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屬於化學工業，製造過程中，若未依標準作業程序進行，可能會造成員工之人身傷害，因此，本公司勵行以下措施，以維護員工人身安全：

1. 執行設備預防保養及危害通識制度。
2. 訂定完善之 SOP，嚴格要求員工及承攬廠商人員遵守。
3. 要求員工配戴防護用具，如護目鏡、安全鞋。
4. 設置完善之緊急救護器具，如救護器材、淋眼設備、AED。
5. 定期實施工業安全相關之教育訓練。
6. 持續宣達環保、安全及衛生理念。
7. 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對特殊作業人員增加檢查項目。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智慧財產權授權合約	甲公司	101. 4~111. 4	採產品授權方式取得技術與客戶，獨家於全球使用 Articain Hcl 於製造，登記、包裝及銷售等有關之智慧財產權	保密條款
智慧財產權授權合約	甲公司	101. 10~111. 10	採產品授權方式取得技術與客戶，獨家於全球使用 Hydroxichloroquine Sulfate 於製造，登記、包裝及銷售等有關之智慧財產權	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個體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6)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542,596	1,703,416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	68,172	35,21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863,082	1,233,612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	---	---	113,774	79,955	---
資產總額	---	---	---	1,587,624	3,052,19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308,126	391,027	---
	分配後	---	---	440,296	509,298	---
非流動負債	---	---	---	31,968	593,19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340,094	---	---
	分配後	---	---	472,264	1,102,49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	---	---	1,247,530	2,067,974	---
股 本	---	---	---	493,173	657,061	---
資 本 公 積	---	---	---	175,012	840,238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579,999	570,442	---
	分配後	---	---	408,375	419,318	---
其他權益	---	---	---	(654)	233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分配前	---	---	1,247,530	2,067,974	---
	分配後	---	---	1,115,360	1,949,703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季報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5)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	---	---	1,262,572	1,292,734	---
營業毛利	---	---	---	399,033	396,981	---
營業損益	---	---	---	256,221	210,76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17,410)	(16,986)	---
稅前淨利	---	---	---	238,811	193,780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194,912	159,93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194,912	159,938	---
所得稅費用	---	---	---	43,899	33,8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4,167)	3,01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0,745	162,954	---
每 股 盈 餘	---	---	---	3.66	2.78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5：季報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二)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合併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555,813	1,387,010	1,381,250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	42,599	29,868	25,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865,799	1,554,940	1,618,978
無形資產	---	---	---	104	---	---
其他資產	---	---	---	123,764	80,779	93,231
資產總額	---	---	---	1,588,079	3,052,597	1,738,1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308,581	391,429	402,870
	分配後	---	---	440,751	509,700	---
非流動負債	---	---	---	31,968	593,194	584,1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340,549	984,623	987,023
	分配後	---	---	472,719	1,102,89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	---	---	1,247,530	2,067,974	2,132,358
股 本	---	---	---	493,173	657,061	662,061
資 本 公 積	---	---	---	175,012	840,238	859,9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579,999	570,442	634,047
	分配後	---	---	408,375	419,318	---
其他權益	---	---	---	(654)	233	(23,74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	1,247,530	2,067,974	2,132,358
	分配後	---	---	1,115,360	1,949,703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勿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	---	---	1,262,572	1,292,734	374,574
營 業 毛 利	---	---	---	398,936	396,981	130,552
營 業 損 益	---	---	---	252,507	205,859	79,6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13,696)	(12,079)	255
稅 前 淨 利	---	---	---	238,811	193,780	79,94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194,912	159,938	63,60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194,912	159,938	63,605
所得稅費用	---	---	---	43,899	33,842	16,3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4,167)	3,016	(2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0,745	162,954	63,383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194,912	159,938	63,6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190,745	162,954	63,3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	---	---	3.66	2.78	0.97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 年 度 個 体 之 簡 明 資 產 負 債 表 及 綜 合 損 益 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 年 度 者，應另編製（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

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485,613	516,985	565,574	558,517	---
基金及長期投資	24,538	160,619	65,126	68,172	---
固定資產	739,449	823,870	865,137	933,888	---
無形資產	226	195	164	133	---
其他資產	1,749	2,606	19,644	21,854	---
資產總額	1,251,575	1,504,275	1,515,645	1,582,564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8,122	364,748	371,451	303,461
	分配後	313,324	482,442	449,173	435,631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5,615	8,293	12,989	17,20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3,737	373,041	384,440	320,666
	分配後	318,939	480,735	462,162	452,836
股本	404,622	452,671	491,663	493,173	---
資本公積	111,950	134,074	159,130	175,012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27,588	553,168	491,086	607,814
	分配後	381,924	435,474	413,364	436,19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291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65	(200)	2,205	1,260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7,967)	(9,459)	(12,879)	(15,652)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37,838	1,131,234	1,131,205	1,261,898
	分配後	932,636	1,013,540	1,053,483	1,129,728

註一：每股盈餘已依追溯調整之加權平均股數重新計算。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905,738	994,676	1,037,853	1,262,572	---
營 業 毛 利	331,370	328,958	307,257	397,888	---
營 業 損 益	220,396	217,544	190,491	255,56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834	9,806	24,744	9,24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71	25,673	108,871	26,652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14,159	201,677	106,364	238,154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66,312	171,244	90,016	194,449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66,312	171,244	90,016	194,449	---
每 股 盈 餘 (註一)	3.74	3.52	1.84	3.95	---

註一：每股盈餘已依追溯調整之加權平均股數重新計算。

(四) 最近五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及 查 核 意 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8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0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 度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註 1)
		98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	32.25	---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215.72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435.63	---
	速動比率	---	---	---	---	329.08	---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69.38	---
經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6.28	---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	---	---	---	58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2.20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10.91	---
	平均售貨日數	---	---	---	---	16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1.05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56	---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	---	---	7.13	---
	權益報酬率(%)	---	---	---	---	9.83	---
	佔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	---	---	32.08	---
		稅前純益	---	---	---	29.49	---
	純益率(%)	---	---	---	---	12.37	---
	每股盈餘(元)	---	---	---	---	2.78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65.3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61.40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3.38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	---	1.88	---
	財務槓桿度	---	---	---	---	1.01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無資料可供比對，故無法提供變動原因。

註 1：個體財務報告並未出具季報。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4)。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2：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98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	32.26	31.64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169.22	167.7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354.35	342.85
	速動比率	---	---	---	---	247.81	240.57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69.38	5461.1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6.28	7.2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	---	---	---	58	5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2.20	2.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10.91	12.47
	平均售貨日數	---	---	---	---	166	1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0.83	0.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56	0.4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6.99	---
	權益報酬率(%)	---	---	---	---	9.65	---
	佔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	---	---	31.33	48.15
		稅前純益	---	---	---	29.49	48.30
	純益率(%)	---	---	---	---	12.37	16.98
	每股盈餘(元)	---	---	---	---	2.78	0.9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60.9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63.8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2.92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	---	1.93	1.64
	財務槓桿度	---	---	---	---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無資料可供比對，故無法提供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3)。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 度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98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7.08	24.80	25.36	20.26	---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比率	140.35	137.31	130.75	135.12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33.33	141.74	152.26	184.05	---
	速動比率	130.51	68.62	67.33	83.91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802.34	374.41	931.12	104,690.01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8	5.03	5.07	5.95	---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83	72	72	61	---
	存貨週轉率(次)	2.30	2.29	2.13	2.39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71	12.21	10.99	11.22	---
	平均售貨日數	159	159	171	152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2	1.21	1.20	1.35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66	0.68	0.80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96	12.46	5.97	12.56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80	15.79	7.96	16.25	---
	佔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54.47	48.06	38.74	51.82
		稅前純益	52.93	44.55	21.63	48.29
	純益率(%)	18.36	17.22	8.67	15.40	---
	每股盈餘(元)	4.16	3.82	1.84	3.95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64	61.25	68.22	128.0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8.08	76.74	77.99	92.1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8	6.46	7.09	14.23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50	1.51	1.61	1.56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無資料可供比對，故無法提供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3)。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立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 一百零三年 三月二十八日

四、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就該轉投資部份及附註十三(二)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35,213仟元、42,599仟元及34,920仟元，占資產總額之1.15%、2.68%及2.3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21,440)仟元及(6,785)仟元，占綜合損益總額之13.41%及3.48%，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經營成果與個體現金流量。

此致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支宜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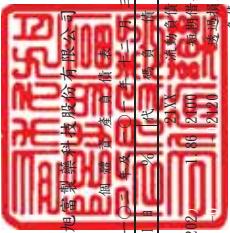
張春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1636號

(86)台財證(六)第74537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八 日



卷之二

卷五

卷之三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2 年度	%	101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五	\$1,292,734	100.00	\$1,262,57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895,753)	(69.29)	(863,539)	(68.40)
5900	營業毛利		396,981	30.71	399,033	31.6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96,981	30.71	399,033	31.6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8,570)	(4.53)	(49,030)	(3.88)
6200	管理費用		(95,558)	(7.39)	(59,287)	(4.7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87)	(2.49)	(34,495)	(2.73)
6000	小計		(186,215)	(14.41)	(142,812)	(11.3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10,766	16.30	256,221	20.2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8,456	0.65	3,729	0.3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168)	(0.09)	(10,314)	(0.8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2,834)	(0.22)	(228)	(0.0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440)	(1.65)	(10,597)	(0.8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86)	(1.31)	(17,410)	(1.38)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3,780	14.99	238,811	18.9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33,842)	(2.62)	(43,899)	(3.47)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78	0.09	(945)	(0.07)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565	0.20	(4,232)	(0.3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91)	(0.02)	291	0.0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36)	(0.04)	719	0.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16	0.23	(4,167)	(0.3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2,954	12.60	190,745	15.11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78		3.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43		3.6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盈餘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91,663	\$159,131	\$119,140	\$9,659	\$337,523	\$0	\$0	\$1,117,11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02	-	(9,00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220	-	(3,22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7,722)	-	-	(77,722)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14,298	-	-	-	-	-	14,298
101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94,912	-	-	194,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13)	(945)	291	(4,16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510	1,583	-	-	-	-	-	3,093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93,173	\$175,012	\$128,142	\$12,879	\$438,978	\$(\$945)	\$291	\$1,247,53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9,445	-	(19,445)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3	-	(2,77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2,170)	-	-	(132,17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39,454	-	-	(39,454)	-	-	-
股票股利	-	39,104	-	-	-	-	-	39,10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	-	(631)	-	-	-	-	-	(631)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	-	159,938	-	-	159,938
102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2,129	1,178	(291)	3,0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94,000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預收股款	120,000	574,000	-	-	-	-	-	22,871
員工紅利轉增資	3,625	19,246	-	-	-	-	-	37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	314	-	-	-	-	-	1,516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50	766	-	-	-	-	-	32,42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2,427	-	-	-	-	-	(1)
千元尾差	(1)	-	-	-	-	-	-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657,061	\$840,238	\$147,587	\$15,652	\$407,203	\$233	\$0	\$2,067,97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193,780	\$238,811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93,780	238,81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2,037	110,425
攤銷費用	444	407
備抵呆帳轉收入	-	(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03	-
利息費用	2,834	228
利息收入	(553)	(2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2,426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1,439	10,5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6	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676	29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1)	-
清算損失(利得)	9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5	1,16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4,807	(13,41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497)	(815)
存貨(增加)減少	(113,626)	17,58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480)	(53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52	(4,78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901)	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608)	36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24	10,51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557	40,33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37	48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3,218	14,65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7	(34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52)	1,048
收取之利息	553	23
支付利息	(3,681)	(29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2,830)	(38,6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5,440	388,5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0)	-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51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4,491)	(135,9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86)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253)	(44,96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21,68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0,512)	(181,4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6,000	1,108,379
短期借款減少	(35,024)	(1,249,272)
發行公司債	597,000	-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	(66)
發放現金股利	(132,170)	(77,722)
現金增資	694,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16	3,0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31,322	(215,5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6,250	(8,5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65	28,2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5,915	\$19,66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76年9月18日於中華民國奉准設立，並於民國76年10月開始營業，原公司名稱為旭富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5月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特殊及精密化學品之加工、製造、研發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3年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委理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但不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	民國102年1月1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將一致地適

用。

(一) 遵循聲明

- 1.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
- 2.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簡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四說明。

(二) 編製基礎

-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 (4)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5)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 2.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涵蓋之所有期間。包含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
- 3.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營業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之。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各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財務報表時，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為目的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屬混合商品，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並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者，得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商品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括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本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或不符合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僅於極少情況下而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成本結算採標準成本制，存貨之成本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本公司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2~55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15年。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經濟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本公司主要無形資產耐用年數為5年。

(十三) 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之減損

1. 商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該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損跡象時，則須更頻繁地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中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於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 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於購置、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需經一段相當長期間開始達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

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幾乎已達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產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益，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者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一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七) 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為當年度估列之費用，惟其實際發放數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之決議。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當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未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相關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經營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機器設備為\$454,741仟元。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35,213仟元。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44,735仟元。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06,841仟元。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

之金額。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9,687仟元。

7. 未休假獎金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將未使用之休假日而導致之預期支付金額衡量為帶薪假之預期成本。當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其未來帶薪假權利時，即產生一項義務。即使帶薪假為非既得，該義務依然存在並應予認列，雖然員工在使用非既得權利前離職可能會影響義務之衡量。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未休假獎金金額為\$5,002仟元。

8. 除役負債

本公司估計之除役負債係為環保處理費用，其為報導結束日應認列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換言之，應為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或於此時將該義務移轉給第三方而須合理支付之金額。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為\$12,801仟元。

9. 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應收帳款為\$182,664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336	\$234	\$200
銀行存款	418,291	19,431	28,002
約當現金	257,288	-	-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675,915	\$19,665	\$28,202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嵌入式衍生工具評價調整	\$60	\$-	\$-
受益憑證	75,121	-	-
遠期外匯合約	136	-	-
合計	\$75,317	\$-	\$-

-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年度認列之評價損失為103仟元。
- 有關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工具	合約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台幣/賣出日幣	JPY69,000	102.12.23~103.03.21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主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幣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為主要目的，惟並不符合作為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票據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8,138	\$8,243	\$9,407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未有應收票據貼現在外之情事。

(四) 應收帳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帳款	\$185, 153	\$209, 960	\$196, 547
減：備抵呆帳	(2, 489)	(2, 489)	(2, 632)
	<u>\$182, 664</u>	<u>\$207, 471</u>	<u>\$193, 915</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30天內	\$31, 409	\$29, 681	\$7, 032
31-90天	1, 196	1, 765	1, 363
91-180天	4	-	-
	<u>\$32, 609</u>	<u>\$31, 446</u>	<u>\$8, 395</u>

2. 個別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2, 489	\$2, 632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4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12月31日	<u>\$2, 489</u>	<u>\$2, 489</u>

3. 本公司經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無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損失事項之情事；惟部份客戶目前雖逾期還款，但依過去經驗，經向客戶催款後，即於一定期間內收到款項；且本公司過去10年無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情事，故已逾期之金融資產尚無減損疑慮。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136, 831	\$(11, 688)	\$125, 143
在製品	174, 116	(15, 203)	158, 913
製成品	154, 027	(31, 242)	122, 785
合計	<u>\$464, 974</u>	<u>\$(58, 133)</u>	<u>\$406, 841</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90, 250	\$(13, 316)	\$76, 934
在製品	115, 905	(13, 808)	102, 097
製成品	139, 547	(29, 499)	110, 048
在途原物料	4, 136	-	4, 136
合計	<u>\$349, 838</u>	<u>\$(56, 623)</u>	<u>\$293, 215</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98,327	\$(13,001)	\$85,326
在製品	119,160	(19,110)	100,050
製成品	156,016	(30,592)	125,424
合計	\$373,503	\$(62,703)	\$310,800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886,420	\$860,480
存貨報廢損失	7,823	9,13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510	(6,080)
合計	\$895,753	\$863,539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存貨跌價及回升利益主係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及因報廢呆滯庫存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銷貨成本減少數。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1.1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	\$25,573	\$30,206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29,868	42,599	34,920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45	-	-
合計	\$35,213	\$68,172	\$65,126

1.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	\$-	\$-	\$(4,617)	100%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49,084	9,578	-	(33,948)	34.31%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3,798	318,454	-	(4,656)	100%
	\$372,882	\$328,032	\$-	\$(43,221)	

101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26,027	\$455	\$2,394	\$(3,812)	100%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86,568	12,998	24	(20,392)	35.91%
	\$112,595	\$13,453	\$2,418	\$(24,204)	

101年1月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31,025	\$820	\$1,129	\$(5,498)	100%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116,313	22,342	1,172	(27,838)	19.94%

101年1月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47,338	\$23,162	\$2,301	\$(33,336)	

2.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認列權益之份額，係依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於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所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4,617)	\$(3,812)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12,167)	(6,785)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56)	-
	<u>\$(21,440)</u>	<u>\$(10,597)</u>

3. 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透過英屬維京群島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美金1,50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97年4月10日經審二字第09700106710號函，核准在案；另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已結束營業且於民國102年11月清算完畢並於民國103年2月11日收到清算分配餘款21,682仟元，是項撤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3年2月19日經審二字第10300036140號函核准撤銷。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99年1月投資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該公司)之特別股6,862仟股，共計美金3,98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127,320仟元，依約載明本公司所持有之特別股得以一股換一股之比率轉換為普通股，具優先受償權，股息率為每股美金0.04元非累積。本公司評估該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於民國100年認列減損損失金額計92,40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損損失項下。

該公司於民國101年2月6日召開臨時股東會議，決議以每股0.01美元向單一股東買回15,300仟股普通股，此一結果使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例由19.94%提高至35.91%。

該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普通股計15,300仟股，其中889仟股無償授與公司目前的經營及技術團隊，其餘庫藏普通股將予註銷，此一結果使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例由35.91%降低至34.31%。

5. 被投資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24日設立，本公司投資認購1,000仟股，持股比例為100%。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计
102年1月1日						
成本	\$70,609	\$551,572	\$1,046,213	\$14,376	\$84,301	<u>\$1,767,07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879)	(724,896)	(10,920)	(2,294)	(903,989)
	<u>\$70,609</u>	<u>\$385,693</u>	<u>\$321,317</u>	<u>\$3,456</u>	<u>\$82,007</u>	<u>\$863,082</u>
102年						
1月1日	\$70,609	\$385,693	\$321,317	\$3,456	\$82,007	\$863,082
增添	577,412	16,598	19,640	966	69,875	684,491
處分	(316,012)	(321)	(4,362)	-	(508)	(321,203)
重分類	3,939	23,758	213,924	1,020	(113,362)	129,279
折舊費用	-	(24,603)	(95,779)	(1,149)	(506)	(122,037)
12月31日	<u>\$335,948</u>	<u>\$401,125</u>	<u>\$454,740</u>	<u>\$4,293</u>	<u>\$37,506</u>	<u>\$1,233,61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335,948	\$591,286	\$1,278,854	\$16,362	\$39,797	\$2,262,2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0,161)	(824,114)	(12,069)	(2,291)	(1,028,635)

)
	\$335,948	\$401,125	\$454,740	\$4,293	\$37,506	\$1,233,61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70,609	\$389,516	\$966,887	\$13,238	\$179,58	\$1,619,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7,159)	(645,410)	(10,773)	(2,101)	(805,443)
	<u>\$70,609</u>	<u>\$242,357</u>	<u>\$321,477</u>	<u>\$2,465</u>	<u>\$177,48</u>	<u>\$814,388</u>
101年						
1月1日	\$70,609	\$242,357	\$321,477	\$2,465	\$177,48	\$814,388
增添	-	9,272	24,772	690	101,205	135,939
處分	-	(571)	-	-	-	(571)
重分類	-	157,218	61,304	1,416	(196,187)	23,751
折舊費用	-	(22,583)	(86,236)	(1,115)	(491)	(110,425)
12月31日	<u>\$70,609</u>	<u>\$385,693</u>	<u>\$321,317</u>	<u>\$3,456</u>	<u>\$82,007</u>	<u>\$863,082</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70,609	\$551,572	\$1,046,213	\$14,376	\$84,301	\$1,767,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879)	(724,896)	(10,920)	(2,294)	(903,989)
	<u>\$70,609</u>	<u>\$385,693</u>	<u>\$321,317</u>	<u>\$3,456</u>	<u>\$82,007</u>	<u>\$863,082</u>

- 民國102年5月經法院拍賣購入桃園蘆竹鄉供興建廠房之土地，價格為211,184仟元，此筆土地款項已全部支付完畢並於6月完成過戶。其中有79平方公尺土地因礙於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以吳永連先生名義持有之，雙方訂定協議書聲明上述土地之實質所有權為本公司所有。
-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機器設備之累計減損皆為\$1,618仟元，當期皆未另行提列減損損失。
- 民國102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成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旭利安)，投資新台幣4億元製造及銷售高活性及無菌原料藥；並將觀音工業區土地以帳面金額加計利息等成本後抵繳股款，惟因策略考量，調整投資架構，改以出售觀音全部土地予旭利安，出售總價款為新台幣316,012仟元，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取得重大不動產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106,000</u>	1.45%~1.49%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26,000	1.42%
購料借款	6,697	1.48%
出口借款	2,327	1.48%
	<u>\$35,024</u>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136,500	1.32%~1.42%
購料借款	32,037	1.66%
出口借款	7,381	1.66%
	<hr/> <u>\$175,918</u>	

上列借款之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本公司向各家銀行之借款，合約中均無限制條款。

(九) 其他應付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薪資	\$72,097	\$69,892	\$51,913
應付設備款	12,998	20,637	15,733
其他應付款	51,315	50,203	32,996
合計	<hr/> <u>\$136,410</u>	<hr/> <u>\$140,732</u>	<hr/> <u>\$100,642</u>

(十) 應付公司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公司債總金額	\$6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6,739)	-	-
	<hr/> <u>\$563,261</u>	<hr/> <u>\$-</u>	<hr/> <u>\$-</u>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可轉換公司債累計400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計6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314仟元。

2.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2年7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59351號函核准發行民國102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6億元整
發行日	102. 8. 9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02. 8. 9~105. 8. 9
償還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權	<p>本公司於以下(一)、(二)情形得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p>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02年9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5年6月30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02年9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5年6月3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p> <p>本公司將以寄發「債券收回通知書」之日(含)起加計三十日作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債券收回基準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p>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2年9月10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5年7月3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合併或分割基準日之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服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轉換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102年8月1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3.31%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定為78元。民國102年8月11日起，轉換價格自78元調整為69.48元。民國102年9月5日起，轉換價格自69.48元調整為67.08元。

(十一) 退休金

-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依員工每月按薪資之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99仟元及4,421仟元。
-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

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未滿一年者以一年計。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559)	\$ (85,968)	\$ (80,8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872	54,000	53,429
	(29,687)	(31,968)	(27,407)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29,687)</u>	<u>\$ (31,968)</u>	<u>\$ (27,407)</u>

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5,968)	\$ (80,836)
當期服務成本	(2,130)	(2,200)
利息成本	(1,269)	(1,390)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2,808	(3,681)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2,13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86,559)</u>	<u>\$ (85,968)</u>

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4,000	\$ 53,429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943	1,066
計畫資產提撥數	2,172	2,195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	(2,138)
計畫資產(損)益	(243)	(55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6,872</u>	<u>\$ 54,000</u>

6.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	101年
當期服務成本	\$ 2,130	\$ 2,200
利息成本	1,269	1,3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43)	(1,066)
精算損益	-	-
前期服務成本	-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

當期退休金成本	\$2,456	\$2,524
---------	---------	---------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	101年
銷貨成本	\$1,815	\$1,849
管理及總務費用	457	468
研發費用	184	207
	<hr/> \$2,456	<hr/> \$2,524

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	101年
本期認列	\$2,565	\$(4,232)
累積金額	<hr/> \$(1,667)	<hr/> \$(4,232)

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9.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75%	1.50%	1.75%
預期未來長期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1.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1.7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10.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6,559)	\$(85,9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872	54,000
計畫剩餘(短絀)	(29,687)	(31,96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6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243)	(552)

11.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435仟元。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4	1,100 仟單位	6 年	2~4 年之服務

2.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2年度		101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75	\$20.22	226	\$21.80
本期執行認股權	(75)	-	(151)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75	20.22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75	-

3.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71.5元及58.11元。

4. 本公司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到期並全數轉換。

5. 本公司102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0仟元。對認股選擇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93年度(含)以後者，若採公允價值法認列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擬制性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股利率	4.9107%
預期價格波動性	16.6083%
無風險利率	2.477675%
預期存續期間	0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	20.22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159,938	\$194,912
擬制純益	-	194,912
基本每股稅後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2.78	3.66
擬制每股盈餘	-	3.66
完全稀釋每股稅後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3.62
擬制每股盈餘	-	3.62

(十三) 股本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900,000仟元（其中8,000仟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657,061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65,706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12,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58元，共計募集694,000仟元。是案業於民國102年7月10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訂民國102年8月23日為增資基準日。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39,454仟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2,871仟元，合計發行新股4,308仟股。是案業於民國102年7月2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訂民國102年8月11日為增資基準日。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其他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102年1月1日	\$154,151	\$980	\$5,582	\$14,299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66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246	-	-	-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39,418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2,427	-
現金增資	574,000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影響數				(631)
102年12月31日	\$748,163	\$980	\$77,427	\$13,668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員工認股權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101年1月1日	\$152, 569	\$980	\$5, 58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 582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影響數	-	-	-	14, 299
101年12月31日	<u>\$154, 151</u>	<u>\$980</u>	<u>\$5, 582</u>	<u>\$14, 299</u>

(十五) 保留盈餘

	102年	101年
1月1日	\$438, 978	\$337, 523
本期損益	159, 938	194, 911
本期其他綜合淨利	2, 129	(3, 513)
盈餘分派	(193, 842)	(89, 943)
12月31日	<u>\$407, 203</u>	<u>\$438, 978</u>

A.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B.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C.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4)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
 - b. 董事酬勞為百分之二。
- (6)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衡量可能發放之金額，其約按102年度稅後純益之16.5%計算。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1)員工現金紅利	\$5,718	\$13,033
(2)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362	-
金額	\$22,871	-
佔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0.74%	-
(3)董事酬勞	\$3,445	\$1,556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2年1月1日	\$(-945)	\$291	\$(6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91)	(29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	1,178	-	1,178
102年12月31日	\$233	\$0	\$23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1年1月1日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91	29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	(945)	-	(945)
101年12月31日	\$(945)	\$291	\$(654)

(十七)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553	\$23
其他收入	7,903	3,563
壞帳轉回利益	-	143
	\$8,456	\$3,729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885	\$(9,73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0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36)	(549)
處分投資收益	51	-
清算損失	(94)	-

其他損失	(5,771)	(33)
合計	\$ (1,168)	\$ (10,314)

(十九)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2,834	\$228
財務成本	\$2,834	\$228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241,903	\$205,114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122,037	110,425
營業租賃租金	1,347	1,224
修繕費	38,436	32,416
水電瓦斯費	50,858	40,509
燃料費	51,054	52,46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72,018)	13,371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558,728	474,171
其他費用	89,623	76,655
合計	\$1,081,968	\$1,006,351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5,860	\$99,617	\$215,477	\$106,187	\$75,385	\$181,572
勞健保費用	8,583	3,810	12,393	7,213	2,985	10,198
退休金費用	5,104	2,255	7,359	4,493	2,452	6,945
其他用人費用	705	5,969	6,674	617	5,782	6,399

(廿二)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1. 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	\$36,447	\$41,2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1	7
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36	4,316
當期所得稅總額	\$36,644	\$45,6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2,802)	(1,715)
所得稅費用	\$33,842	\$43,89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436)	\$719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2,942	\$40,486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703	616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52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36	4,3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1	7
所得稅費用	\$33,842	\$43,899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之認列	\$188	\$-	\$-	\$-	\$188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9,626	257	-	-	9,883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143	(143)			-
其他費用之認列	1,765	(4)	-	-	1,761
折舊費用之認列	342	(312)	-	-	3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965	3,660	-	-	8,625
減損損失之認列	15,708	-	-	-	15,708
銷貨收入之認列	3,922	(457)	-	-	3,465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之認列	5,463	48	(436)	-	5,075
小計	\$42,122	\$3,049	\$(436)	\$-	\$44,7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	-	(247)	-	-	(247)
小計	-	(247)	-	-	(247)
合計	\$42,122	\$2,802	\$(436)	\$-	\$44,488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之認列	\$188	\$-	\$-	\$-	\$188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0,660	(1,034)	-	-	9,626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393)	536	-	-	143
其他費用之認列	74	1,691	-	-	1,765
折舊費用之認列	333	9	-	-	3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63	1,802	-	-	4,965
減損損失之認列	15,708		-	-	15,708

銷貨收入之認列	5,267	(1,345)	-	-	3,922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之認列	4,688	55	720	-	5,463
合計	\$39,688 8	\$1,714	\$720	\$-	\$42,122

5. 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第二項及「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第九條規定增資擴展用於製造及銷售產品之所得，經核准自民國101年1月1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7.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86年度以前	\$86,063	\$86,063	\$86,063
87年度以後	321,140	352,915	251,460
合 計	\$407,203	\$438,978	\$337,523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64,261	\$73,817	\$60,711

(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本公司	20.01	27.25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廿三)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9,938	57,438	\$2.7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9,938	57,4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72	
可轉換公司債	2,224	8,94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2,162	66,953	\$2.43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4,912	53,263	\$3.6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4,912	53,2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25
員工分紅	-	51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94,912	53,907
		\$3.6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如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股東會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股數	49,317	49,166
加：員工認股轉換	38	151
盈餘轉增資	3,946	3,946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6	-
現金增資	4,000	-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	-
合 計	<u>57,438</u>	<u>53,263</u>

(廿四)營運之季節性

原料藥及中間體產業為人類民生必需之行業，過去之發展軌跡向來維持穩健，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輕微，故本公司無營運之季節性。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瑞士商旭富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屬同一聯屬公司(註)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財團法人台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母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關係人

(註)瑞士商旭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解除本公司董事職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3,033	\$-

2. 其他支出

	科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消耗品	\$-	\$2, 377
關聯企業	捐 贈	1, 300	1, 000
合計		\$1, 300	\$3, 377

3. 其他應收款期末餘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316, 012	\$-	\$-

4. 暫付款期末餘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1, 850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3, 114	\$32, 97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土地	\$42, 736	\$42, 736	\$42, 736	短期借款
建築物	16, 520	19, 481	23, 437	短期借款
合計	\$59, 256	\$62, 217	\$66, 173	

上述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無

(二) 承諾事項：

-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進口原料	\$6, 788	\$22, 524	\$2, 1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45,000仟元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再轉增資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一字第10300032680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103年2月13日投入資金148.5萬美金，折合新台幣約43,000仟元。
- 本公司原任董事長吳永連先生因個人因素請辭，經民國103年2月27日董事會補選新任董事長為翁維駿先生。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等）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01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30%以下。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總借款	\$669,261	\$35,024	\$175,91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75,915)	(19,665)	(28,202)
債務淨額	-	15,359	147,716
總權益	2,067,974	1,247,530	1,117,116
總資本	\$2,067,974	\$1,262,889	\$1,264,832
負債資本比率	-	1.22%	11.68%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75,915	\$675,9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75,317	75,317
應收票據	8,138	8,138
應收帳款	182,664	182,664
其他應收款	341,703	341,703
合計	<u>\$1,283,737</u>	<u>\$1,283,737</u>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 665	\$19, 665
應收票據	8, 243	8, 243
應收帳款	207, 471	207, 471
其他應收款	3, 194	3, 194
合計	<u>\$238, 573</u>	<u>\$238, 573</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 202	\$28, 202
應收票據	9, 407	9, 407
應收帳款	193, 915	193, 915
其他應收款	2, 379	2, 379
合計	<u>\$233, 903</u>	<u>\$233, 903</u>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6, 000	\$106, 000
應付票據	8, 247	8, 247
應付帳款	73, 488	73, 488
其他應付款	136, 410	136, 410
應付公司債	563, 261	563, 261
合計	<u>\$887, 406</u>	<u>\$887, 406</u>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 024	\$35, 024
應付票據	9, 855	9, 855
應付帳款	72, 664	72, 664
其他應付款	140, 732	140, 732
合計	<u>\$258, 275</u>	<u>\$258, 275</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5,918	\$175,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66	66
應付票據	9,495	9,495
應付帳款	62,152	62,152
其他應付款	100,642	100,642
合計	<u>\$348,273</u>	<u>\$348,273</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但主要風險為美元。本公司相關之匯率風險來自自己認列之外幣計價資產與負債，主要為應收(付)帳款、預收貨款等；本公司因以外銷為主，約佔營業額85%之比重，收款幣別主要為美金，其次為日幣及歐元，雖然進貨之付款幣別也以美金為主，然而整體自然避險之比重約僅能達到15%，因此面臨匯率風險。

●本公司密切注意匯率之變化，利用遠期外匯及外幣借款等方式規避匯率風險。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前述被避險項目進行公平價值避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46	29.85	\$96,893	1%	969	-
日幣	23,354	0.28	6,539	1%	65	-
歐元	306	41.26	12,625	1%	126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82	29.85	32,298	1%	323	-
日幣	3,600	0.28	1,008	1%	10	-

10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美金	\$4,423	29.03	128,400	1%	1,284	-
歐元	87	38.48	3,348	1%	33	-
日幣	36,622	0.34	12,451	1%	125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2,348	29.03	68,162	1%	68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47	29.03	30,394	1%	304	-
日幣	2,706	0.34	920	1%	9	-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美金	\$4,465	30.26	\$135,11 1	1%	1,351	-
歐元	44	39.19	1,724	1%	17	-
日幣	49,448	0.39	19,285	1%	193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998	30.26	30,199	1%	30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20	30.26	64,151	1%	642	-
日幣	1,560	0.39	608	1%	6	-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公司債為零利率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利率變動未有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

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貨幣型基金可能因該受益憑證價格變動而產生風險，惟前述受益憑證在國內屬廣泛運用之固定收益投資工具，市場規模龐大且價格波動穩定，流動性佳，而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目的以短期資金調度為主，並由財務部門監控市場變化而即時處分該投資。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B.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重大說明揭露。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詳附註六之說明揭露。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6,000	\$-	\$-	\$-	\$-
應付票據	6,448	1,046	753	-	-
應付帳款	73,488	-	-	-	-
其他應付款	109,500	26,910	-	-	-
應付公司債	-	-	-	563,26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000	\$9,024	\$-	\$-	\$-
應付票據	8,738	1,099	18	-	-
應付帳款	72,664	-	-	-	-
其他應付款	108,624	32,108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 月 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7,462	\$38,456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6	-	-	-	-
應付票據	8,793	332	370	-	-
應付帳款	62,152	-	-	-	-
其他應付款	75,053	25,589	-	-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0	\$-	\$60
受益憑證	75,121	-	-	75,121
遠期外匯合約		136		136
合計	\$75,121	\$196	\$-	\$75,317
 <u>101 年 1 月 1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66	\$-	\$66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 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0	\$45,075	- 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4	30,046	-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 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 金額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1.4	312,068	已全數支 仟元付完畢	自然人	無 N/A	N/A	N/A	專業估價公司 之估價報告	營運擴充需求 請詳附註 六(七)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5.9	211,184	已全數支 仟元付完畢	啟慶實業 (股)有限公司 /臺灣桃園 地方法院	無 N/A	N/A	N/A	係參考公告之 拍賣最低價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一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原取得 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 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 事項
旭富製藥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土地	102.11.30	102.02.28	316,012 仟元	316,012 仟元	尚未收取	\$-	旭利安製藥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投資架構 調整	依鑑價報告 評估	無

註 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一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316,012)	-)	\$-	無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票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Grand Cayman Islands	研發藥品	\$127,320	\$127,320	6,862	34.31%	\$29,868	(\$33,948)	(\$12,167)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原料藥、中間體之 製程開發	\$46,607	\$46,607	-	100%	\$-	(\$4,617)	(\$4,617)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旭利安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蘆竹鄉	原料藥、製劑之研 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	1,000	100%	\$5,345	(\$4,655)	(\$4,656)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45,975	(二)	\$45,975	-	\$45,975	(\$5,174)	100.00%	(二)3. (\$5,17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查會額	依赴大陸地區投	經濟部投資審會規
\$45,975	USD1,500 仟元		\$1,240,784

註 1 :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 : 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十四、首次採用IFRSs

本財務報表係本公司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表，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為保留盈餘，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2.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二)本公司除會計估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所做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

1.民國101年1月1日之權益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202	\$-	\$-	\$28,202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03,322	-	-	203,322	應收票據及帳款 淨額
	其他應收款	2,379	-	-	2,379	其他應收款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銀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銀	項 目	說 明
存貨	310,800	-	-	310,800	存貨	
預付費用及預付款項	4,674	-	-	4,674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055	-	(16,055)	-	-	(5)
其他流動資產	143	-	-	143	其他流動資產	
小 計	565,575	-	(16,055)	549,520		
基金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920		(34,92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206	-	34,920	65,1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固定資產淨額	865,137	-	(50,749)	814,3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無形資產	164	(164)	-	-	無形資產	(4)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666	-	(666)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965	4,668	16,055	39,68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	51,415	51,4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
小 計	19,643	4,668	66,804	91,115		
資產總計	\$1,515,645	\$4,504	\$-	\$1,520,149		

負債及股東權益**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75,918	\$-	\$-	\$175,918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6	-	-	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647	-	-	71,6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4,738	-	-	14,73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82,207	-	(82,207)	-	-
其他應付款	18,435	-	82,207	100,642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8,438	4,177	-	12,615	其他流動負債
小 計	371,449	4,177	-	375,626	(3)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989	14,418	-	27,4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小 計	12,989	14,418	-	27,407	
負債合計	384,438	18,595	-	403,03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說明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491,663		-	-	491,66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59,131		-	-	159,13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19,140		-	-	119,14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9,659		-	-	9,659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362,288	(24,765)		-	337,523	未提撥保留盈餘	(3)、(4) (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05	(2,205)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879)	12,879		-	-	-	(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31,207	(14,091)		-	1,117,116		
股東權益合計	1,131,207	(14,091)		-	1,117,11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15,645	\$4,504		\$-	\$1,520,149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對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之股份低於20%，對被投資公司通常不具重大影響力，故本公司將所持有Asan Laboratories Co., Ltd.(以下稱：被投資公司)之特別股採以成本衡量，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下，投資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未達20%時，則推定為不具重大影響，除非能明確證明具有重大影響，因本公司在被投資公司之董事會擁有席次，故推定為具重大影響力，於採用IFRSs後將其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b. 本公司重分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至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34,920仟元。

(2) 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遞延費用\$666仟元依其性質予以適當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 現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IAS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故本公司調整增加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金額\$4,177仟元，保留盈餘因此減少金額\$4,177仟元。

(4)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費用。

c.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d.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精算損益。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可採取「緩衝區法」或「全部立即認列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本公司於IFRSs轉換日時，選擇採取立即認列法將精算

損益全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

- e. 綜合上述，將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4,668仟元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金額\$14,418仟元，且亦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金額\$164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12,879仟元及保留盈餘金額\$22,793仟元。

(5)所得稅

- a.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 b.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 c. 故本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6,055仟元，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6,055仟元。

(6)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預付設備款金額\$50,749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7)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應付費用金額\$82,207仟元，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8)本公司依照IFRS1 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IAS 21規定，個別辨認並追溯調整每一國外營運機構於轉換日應存在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增加保留盈餘\$2,205仟元。

(9)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之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205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 24,765仟元，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權益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銘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銘	項 目	說 明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665	\$-	\$-	\$19,66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15,714	-	-	215,714	應收票據及帳款 淨額	
其他應收款	3,194	-	-	3,194	其他應收款	
存貨	293,215	-	-	293,215	存貨	
預付費用及預付款項	10,671	-	-	10,671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921	-	(15,921)	-	-	(1)
其他流動資產	137	-	-	137	其他流動資產	
小 計	558,517	-	(15,921)	542,596		
基金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68,172	-	-	68,1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淨額	933,888	-	(70,806)	863,082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2)
無形資產	133	(133)	-	-	無形資產	(7)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846	-	(846)	-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21,008	5,193	15,921	42,1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71,652	71,6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
小 計	21,854	5,193	86,727	113,774		
資產總計	\$1,582,564	\$5,060	\$-	\$1,587,624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5,024	\$-	\$-	\$35,024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519	-	-	82,519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22,441	-	-	22,4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16,694	-	(116,694)	-	-
其他應付款	24,038	-	116,694	140,732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22,745	4,665	-	27,410	其他流動負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小計	303,461	4,665	-	308,126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05	14,763	-	31,9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7)
小計	17,205	14,763	-	31,968		
負債合計	320,666	19,428	-	340,094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493,173	-	-	493,17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75,012	-	-	175,012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142	-	-	128,14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2,879	-	-	12,879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466,793	(27,815)	-	438,978	未提撥保留盈餘	(5)、(6) (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1	-	-	2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60	(2,205)	-	(9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5,652)	15,652	-	-	-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261,898	(14,368)	-	1,247,530		
股東權益合計	1,261,898	(14,368)	-	1,247,53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82,564	\$5,060	\$-	\$1,587,624		

3.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1,262,572	\$-	\$-	\$1,262,572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864,684	(1,145)	-	863,539	營業成本	(7)
營業毛利	397,888	1,145	-	399,03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9,030	-	-	49,030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58,798	488	-	59,286	管理費用	(5)
研究發展費用	34,495	-	-	34,495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142,324	488	-	142,812		
營業淨利	255,564	657	-	256,221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242	-	-	9,2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6,652	-	-	26,6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238,154	657	-	238,81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705)	(195)	-	(43,899)	所得稅費用 (7)
合併總損益	\$194,449	\$462	\$-	\$194,912	本期淨利
				(9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3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7)
				2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1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
				(4,167)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0,745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所得稅

- a.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 b.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 c. 故本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15,921仟元，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15,921仟元。

(2)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預付設備款\$70,806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應付費用金額\$116,694仟元，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4)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遞延費用\$846仟元依其性質予以適當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5)現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致本公司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應調整增加管理及總務費用金額\$488仟元及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金額\$4,665仟元，保留盈餘因此減少金額\$4,665仟元。

(6)本公司依照IFRS1 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IAS 21規定，個別辨認並追溯調整每一國外營運機構於轉換日應存在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故本公司持續將於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減少\$ 2,205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 2,205仟元。

(7)退休金

-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b.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費用。
- c.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精算損益。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可採取「緩衝區法」或「全部立即認列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本公司於IFRSs轉換日及轉換日之後，皆採取立即認列法分別將精算損益認列於保留盈餘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 e.綜合上述，將調整減少銷貨成本金額\$1,145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金額\$133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15,652仟元及保留盈餘金額\$25,355仟元，且亦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5,193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14,763仟元、所得稅費用金額\$195仟元、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金額\$4,232仟元及其相關所得稅利益金額\$719仟元。

4.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影響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部分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以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 323,798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0.61%，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0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0%。另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就該轉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示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29,868 仟元、42,599 仟元及 34,92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98%、2.68% 及 2.3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2,167)仟元及(6,785)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7.61%)及(3.4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致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克宜



會計師：

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文
獻

會計主管：

卷之三

经理人：

卷之三

長事筆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2 年度	%	101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五	\$1,292,734	100.00	\$1,262,57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895,753)	(69.29)	(863,636)	(68.40)
5900	營業毛利		396,981	30.71	398,936	31.6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96,981	30.71	398,936	31.6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8,570)	(4.53)	(49,030)	(3.88)
6200	管理費用		(100,464)	(7.77)	(65,282)	(5.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88)	(2.49)	(32,117)	(2.55)
6000	小計		(191,122)	(14.79)	(146,429)	(11.6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05,859	15.92	252,507	20.0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6,091	0.47	3,821	0.3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3,169)	(0.25)	(10,503)	(0.8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834)	(0.22)	(228)	(0.0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167)	(0.93)	(6,786)	(0.5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79)	(0.93)	(13,696)	(1.0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3,780	14.99	238,811	18.9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33,842)	(2.62)	(43,899)	(3.47)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78	0.09	(945)	(0.07)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565	0.20	(4,232)	(0.3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1)	(0.02)	291	0.0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36)	(0.04)	719	0.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16	0.23	(4,167)	(0.3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2,954	12.60	190,745	15.1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合計		159,938	12.37	194,912	15.4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62,954	12.60	190,745	15.11
	合計		162,954	12.60	190,745	15.11
9750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四)	2.78		3.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43		3.6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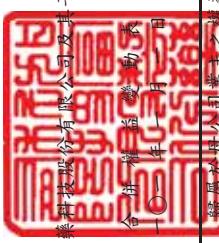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或待彌補虧損)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財	備	供	出	售	金融資	產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91,663		\$159,131		\$119,140		\$9,659		\$337,523		\$0		\$0		\$1,117,116		\$0	\$1,117,116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002	-	-	(9,002)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20	(3,220)	-	-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77,722)	-	-	-	-	-	(77,722)	-	-	-	-	(77,722)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14,298	-	-	-	-	-	-	-	-	14,298	-	-	-	-	14,298	-
101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	-	194,912	-	-	194,912	-	-	-	-	194,91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13)	(945)	-	-	291	(4,167)	-	-	-	-	-	(4,167)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510		1,583	-	-	-	-	-	-	-	3,093	-	-	-	-	-	3,093	-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93,173		\$175,012		\$128,142		\$12,879		\$438,978		\$0	\$291		\$1,247,530		\$0	\$1,247,53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445	-	-	(19,445)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73	(2,773)	-	-	-	-	-	(132,170)	-	-	-	-	(132,170)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9,454	-	-	-	-	(39,454)	-	-	-	-	-	-	-	-	-	-	-	-
股票股利	-	-	39,104	-	-	-	-	-	-	-	-	39,104	-	-	-	-	39,104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	-	(631)	-	-	-	-	-	-	-	-	-	(631)	-	-	-	-	(631)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	-	159,938	-	-	-	-	-	-	159,938	-	-	-	-	159,938	-
102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2,129	1,178	-	-	-	(291)	-	3,016	-	-	-	-	3,01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694,000	-	-	-	-	694,000	-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預收股款	120,000		574,000		-	-	-	-	-	-	-	22,871	-	-	-	-	22,871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625		19,246		-	-	-	-	-	-	-	-	-	-	-	-	-	-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		314		-	-	-	-	-	-	-	374	-	-	-	-	374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50		766		-	-	-	-	-	-	-	1,516	-	-	-	-	1,516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2,427	-	-	-	-	-	-	-	-	-	32,427	-	-	-	-	32,427	-
千元尾差	(1)	-	-	-	-	-	-	-	-	-	-	(1)	-	-	-	-	(1)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657,061		\$840,238		\$147,587		\$15,652		\$407,203		\$233		\$0		\$2,067,974		\$0	\$2,067,9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193,780	\$238,811
合併總損益	193,780	238,81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2,513	111,591
攤銷費用	470	467
備抵呆帳轉收入	-	(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03	-
利息費用	2,834	228
利息收入	(590)	(1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2,426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167	6,7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73	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676	295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82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1)	-
清算損失(利得)	9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5	1,16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4,807	(13,41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098)	(767)
存貨(增加)減少	(113,626)	17,58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428)	(58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35	(4,76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1)	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307	2,78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36)	36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24	10,51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959	39,15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37	48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535	14,65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7	(34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52)	1,048
收取之利息	590	115
支付利息	(3,681)	(29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2,830)	(38,6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8,571	387,5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0)	-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5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369)	(135,9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6	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3
取得無形資產	22	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6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964	-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659)	(44,95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21,68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5,963)	(181,1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6,000	1,108,379
短期借款減少	(35,024)	(1,249,272)
發行公司債	597,000	-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	(66)
發放現金股利	(132,170)	(77,722)
現金增資	694,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16	3,0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31,322	(215,5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3,930	(9,1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274	32,3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7,204	\$23,2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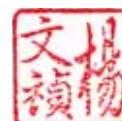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 (一)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76年9月18日於中華民國奉准設立，並於民國76年10月開始營業，原公司名稱為旭富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5月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特殊及精密化學品之加工、製造、研發及銷售。
- (二)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係從事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其子公司為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從事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 (三)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原料藥及製劑之加工、製造研發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3年3月28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4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但不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2011年 修正)	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 表達(修正國際會計 準則第1號)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號「露天礦場於生 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 融負債之互抵(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之互抵(修正國際會 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 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 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將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下簡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四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 (4)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5)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涵蓋之所有期間。包含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
3.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2.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生效日起或至處分生效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3.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消除。
4. 對於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此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為反映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已予調整其帳面金額。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5.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 1	101.12.3 1	101.1.1
旭富製藥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100%	100%	100%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旭富)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100%	100%	100%
旭富製藥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	-	-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6. 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透過英屬維京群島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美金1,50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97年4月10日經審二字第09700106710號函，核准在案；另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已結束營業且於民國102

年11月清算完畢並於民國103年2月11日收到清算分配餘款21,682仟元，是項撤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3年2月19日經審二字第10300036140號函核准撤銷。

7. 被投資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24日設立，本公司投資認購1,000仟股，持股比例為100%。

8. 民國102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等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為323,798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0.61%；民國102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0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0%。

(四) 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各公司營業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之。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為目的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屬混合商品，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並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者，得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商品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括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或不符合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僅於極少情況下而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

(九)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成本結算採標準成本制，存貨之成本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括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決定的權力。合資係本公司與其他個體透過合約協議於聯合控制下從事經濟活動，意即與合資有關之策略性財務及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若依合資協議設立另一個體，每一合資控制者均擁有其中之權益，該個體係為聯合控制個體。

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本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本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於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的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且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若取得日所享有的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當有合併個體與關聯企業及合資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於合併時按其所佔比例消除。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2~55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15年。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經濟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無形資產耐用年數為5年。

(十四) 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之減損

1. 商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該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損跡象時，則須更頻繁地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中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 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

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六)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於購置、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需經一段相當長期間開始達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幾乎已達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產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益，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者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八) 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為當年度估列之費用，惟其實際發放數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之決議。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當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未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二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每股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以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相關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子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經營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機器設備為\$454,741仟元。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29,868仟元。

4. 遲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44,735仟元。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06,841仟元。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9,687仟元。

7. 未休假獎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將未使用之休假權利而導致之預期支付金額衡量為帶薪假之預期成本。當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其未來帶薪假權利時，即產生一項義務。即使帶薪假為非既得，該義務依然存在並應予認列，雖然員工在使用非既得權利前離職可能會影響義務之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未休假獎金金額為\$5,002仟元。

8. 除役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之除役負債係為環保處理費用，其為報導結束日應認列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換言之，應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或於此時將該義務移轉給第三方而須合理支付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為\$12,801仟元。

9. 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應收帳款為\$182,664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341	\$234	\$200
銀行存款	419,574	23,040	32,188
約當現金	257,289	-	-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677,204	\$23,274	\$32,388

-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嵌入式衍生工具評價調整	\$60	\$-	\$-
受益憑證	75,121	-	-
遠期外匯合約	136	-	-
合計	\$75,317	\$-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年度認列之評價損失為103仟元。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性金融工具 流動項目：	102年12月31日		
	合約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台幣/賣出日幣	JPY69,000	102.12.23~103.03.21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主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幣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為主要目的，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票據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8,138	\$8,243	\$9,407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應收票據貼現在外之情事。

(四) 應收帳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185,153	\$209,960	\$196,547
減：備抵呆帳	(2,489)	(2,489)	(2,632)
	\$182,664	\$207,471	\$193,915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30天內	\$31,409	\$29,681	\$7,032
31-90天	1,196	1,765	1,363
91-180天	4	-	-
	\$32,609	\$31,446	\$8,395

2. 個別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2,489	\$2,632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4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9月30日	\$2,489	\$2,489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無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損失事項之情事；惟部份客戶目前雖逾期還款，但依過去經驗，經向客戶催款後，即於一定期間內收到款項；且本公司過去10年無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情事，故已逾期之金融資產尚無減損疑慮。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露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136,831	\$(11,688)	\$125,143
在製品	174,116	(15,203)	158,913
製成品	154,027	(31,242)	122,785
合計	\$464,974	\$(58,133)	\$406,841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90,250	\$(13,316)	\$76,934
在製品	115,905	(13,808)	102,097
製成品	139,547	(29,499)	110,048
在途原物料	4,136	-	4,136
合計	\$349,838	\$(56,623)	\$293,215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98,327	\$(13,001)	\$85,326
在製品	119,160	(19,110)	100,050
製成品	156,016	(30,592)	125,424
合計	\$373,503	\$(62,703)	\$310,800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886,420	\$860,577
存貨報廢損失	7,823	9,13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510	(6,080)
合計	\$895,753	\$863,636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存貨跌價及回升利益主係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及因報廢呆滯庫存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銷貨成本減少數。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1.1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29,868	\$42,599	\$34,920

6.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san Laboratories Co.,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49,084	\$9,578	\$-	(\$33,948)	34.31%

Asan Laboratories Co.,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86,568	\$12,998	\$24	(\$20,392)	35.91%
101年1月1日	\$116,313	\$22,342	\$1,172	(\$27,838)	19.94%

7. 前項被投資公司財務資訊未經本公司之會計師查核。

8.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99年1月投資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該公司)之特別股6,862仟股，共計美金3,98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127,320仟元，依約載明本公司所持有之特別股得以一股換一股之比率轉換為普通股，具優先受償權，股息率為每股美金0.04元非累積。本公司評估該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於民國100年認列減損損失金額計92,40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損損失項下。

該公司於民國101年2月6日召開臨時股東會議，決議以每股0.01美元向單一股東買回15,300仟股普通股，此一結果使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例由19.94%提高至35.91%。

該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普通股計15,300仟股，其中889仟股無償授與公司目前的經營及技術團隊，其餘庫藏普通股將予註銷，此一結果使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比例由35.91%降低至34.31%。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70,609	\$551,761	\$1,060,249	\$14,694	\$84,418	\$1,781,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879)	(736,528)	(11,146)	(2,379)	(915,932)
	<u>\$70,609</u>	<u>\$385,882</u>	<u>\$323,721</u>	<u>\$3,548</u>	<u>\$82,039</u>	<u>\$865,799</u>

102年	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70,609	\$385,882	\$323,721	\$3,548	\$82,039	\$865,799
增添	577,569	16,598	19,640	966	75,596	690,369
處分	-	(321)	(6,638)	(73)	(540)	(7,572)
重分類	3,939	23,569	213,924	1,020	(113,362)	129,090
折舊費用	-	(24,603)	(96,199)	(1,171)	(540)	(122,513)
淨兌換差額	-	-	293	3	(529)	(233)
12月31日	<u>\$652,117</u>	<u>\$401,125</u>	<u>\$454,741</u>	<u>\$4,293</u>	<u>\$42,664</u>	<u>\$1,554,94</u>

10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成本	\$652,117	\$591,286	\$1,278,855	\$16,362	\$44,9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0,161)	(824,114)	(12,069)	(2,291)
	<u>\$652,117</u>	<u>\$401,125</u>	<u>\$454,741</u>	<u>\$4,293</u>	<u>\$42,664</u>

101年1月1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成本	\$70,609	\$389,705	\$981,226	\$13,566	\$179,70 1	\$1,634,80 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7,159)	(656,158)	(10,947)	(2,167)	(816,431)
	<u>\$70,609</u>	<u>\$242,546</u>	<u>\$325,068</u>	<u>\$2,619</u>	<u>\$177,53 4</u>	<u>\$818,376</u>

101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1月1日	\$70,609	\$242,546	\$325,068	\$2,619	\$177,53 4	\$818,376
增添	-	9,272	24,772	690	101,205	135,939
處分	-	(571)	-	-	-	(571)
重分類	-	157,218	61,304	1,416	(196,187)	23,751

)

折舊費用	-	(22, 583)	(87, 323)	(1, 194)	(491)	(111, 591)
淨兌換差額	-	-	(100)	17	(22)	(105)
12月31日	<u>\$70, 609</u>	<u>\$385, 882</u>	<u>\$323, 721</u>	<u>\$3, 548</u>	<u>\$82, 039</u>	<u>\$865, 79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70, 609	\$551, 761	\$1, 060, 249	\$14, 694	\$84, 418	\$1, 781, 7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 879)	(736, 528)	(11, 146)	(2, 379)	(915, 932)
	<u>\$70, 609</u>	<u>\$385, 882</u>	<u>\$323, 721</u>	<u>\$3, 548</u>	<u>\$82, 039</u>	<u>\$865, 799</u>

1. 本公司民國102年5月經法院拍賣購入桃園蘆竹鄉供興建廠房之土地，價格為211, 184仟元，此筆土地款項已全部支付完畢並於6月完成過戶。其中有79平方公尺土地因礙於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以吳永連先生名義持有之，雙方訂定協議書聲明上述土地之實質所有權為本公司所有。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機器設備之累計減損皆為\$1, 618仟元，當期皆未另行提列減損損失。
3. 民國102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成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旭利安)，投資新台幣4億元製造及銷售高活性及無菌原料藥；並將觀音工業區土地以帳面金額加計利息等成本後抵繳股款，惟因策略考量，調整投資架構，改以出售觀音全部土地予旭利安，出售總價款為新台幣316, 012仟元，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取得重大不動產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八) 長期預付租金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土地使用權	\$-	\$9, 990	\$10, 277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106, 000</u>	1. 45%~1. 49%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26, 000	1. 42%
購料借款	6, 697	1. 48%
出口借款	2, 327	1. 48%
	<u>\$35, 024</u>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136,500	1.32%~1.42%
購料借款	32,037	1.66%
出口借款	7,381	1.66%
	<hr/>	
	\$175,918	

上列借款之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銀行之借款，合約中均無限制條款。

(十) 其他應付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付薪資	\$72, 187	\$70, 240	\$52, 259
應付設備款	12, 998	20, 637	15, 733
其他應付款	51, 355	50, 309	33, 469
合計	<hr/> \$136, 540	<hr/> \$141, 186	<hr/> \$101, 461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發行公司債總金額	\$600, 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6, 739)	-	-
	<hr/>	<hr/>	<hr/>
	\$563, 261	\$-	\$-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可轉換公司債累計400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計6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314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2年7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50251號函核准發行民國102年度國內第一次募資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6億元整
發行日	102.8.9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02.8.9~105.8.9
償還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權	<p>本公司於以下(一)、(二)情形得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p>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02年9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5年6月30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02年9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5年6月3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p> <p>本公司將以寄發「債券收回通知書」之日（含）起加計三十日作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債券收回基準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p>
轉換期間	<p>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2年9月10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5年7月3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合併或分割基準日之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服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p>
轉換價格	<p>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102年8月1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3.31%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定為78元。民國102年8月11日起，轉換價格自78元調整為69.48元。民國102年9月5日起，轉換價格自69.48元調整為67.08元。</p>

（十二）退休金

-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依員工每月按薪資之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15仟元及4,421仟元。
- 南京旭富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2及101年，其公司負擔提撥比率皆為21%及員工負擔之提撥比率皆為8%。每位員

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南京旭富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未滿一年者以一年計。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4.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6,559)	\$(85,968)	\$(80,8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872	54,000	53,429
	<hr/>	<hr/>	<hr/>
	(29,687)	(31,968)	(27,407)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hr/>	<hr/>	<hr/>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29,687)	\$(31,968)	\$(27,407)
	<hr/>	<hr/>	<hr/>

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5,968)	\$(80,836)
當期服務成本	(2,130)	(2,200)
利息成本	(1,269)	(1,390)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2,808	(3,681)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2,13 9	2,13 9
	<hr/>	<hr/>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6,559)	\$(85,968))
	<hr/>	<hr/>

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4,000	\$53,429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943	1,066
計畫資產提撥數	2,172	2,195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	(2,138)
計畫資產(損)益	(243)	(552)
	<hr/>	<hr/>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6,872	\$54,000
	<hr/>	<hr/>

7.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	101年
當期服務成本	\$2,130	\$2,200
利息成本	1,269	1,3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43)	(1,066)

精算損益	-	-
前期服務成本	-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
當期退休金成本	\$2,456	\$2,524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	101年
銷貨成本	\$1,815	\$1,849
管理及總務費用	457	468
研發費用	184	207
	\$2,456	\$2,524

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	101年
本期認列	\$2,565	\$(4,232)
累積金額	\$(1,667)	\$(4,232)

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10.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75%	1.50%	1.75%
預期未來長期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1.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1.7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11.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6,559)	\$(85,9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872	54,000
計畫剩餘(短绌)	(29,687)	(31,96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6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243)	(552)

1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435仟元。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4	1,100 仟單位	6 年	2~4年之服務

2.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2年度		101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75	\$20.22	226	\$21.80
本期執行認股權	(75)	-	(151)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75	20.22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75	-

3. 民國102年及民國101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71.5元及58.11元。

4. 本公司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到期並全數轉換。

5. 本公司102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0仟元。對認股選擇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93年度(含)以後者，若採公允價值法認列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擬制性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股利率	4.9107%
預期價格波動性	16.6083%
無風險利率	2.477675%
預期存續期間	0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	20.22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159,938	\$194,912
擬制純益	-	194,912
基本每股稅後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2.78	3.66
擬制每股盈餘	-	3.66
完全稀釋每股稅後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3.62
擬制每股盈餘	-	3.62

(十四) 股本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900,000仟元（其中8,000仟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657,061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65,706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12,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58元，共計募集694,000仟元。是案業於民國102年7月10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訂民國102年8月23日為增資基準日。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39,454仟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2,871仟元，合計發行新股4,308仟股。是案業於民國102年7月2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訂民國102年8月11日為增資基準日。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其他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102年1月1日	\$154,151	\$980	\$5,582	\$14,299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66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246	-	-	-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39,418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2,427	-
現金增資	574,000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影響數				(631)
102年12月31日	\$748,163	\$980	\$77,427	\$13,668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員工認股權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101年1月1日	\$152,569	\$980	\$5,58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82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影響數	-	-	-	14,299
101年12月31日	\$154,151	\$980	\$5,582	\$14,299

(十六) 保留盈餘

	102年	101年
1月1日	\$438,978	\$337,523
本期損益	159,938	194,911

本期其他綜合淨利	2,129	(3,513)
盈餘分派	(193,842)	(89,943)
12月31日	\$407,203	\$438,978

A.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B.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C.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4)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
 - b. 董事酬勞為百分之二。
- (6)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依係章程規定衡量可能發放之金額，其約按102年度稅後純益之16.5%計算。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1)員工現金紅利	\$5,718	\$13,033
(2)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362	-
金額	\$22,871	-
佔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0.74%	-
(3)董事酬勞	\$3,445	\$1,556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2年1月1日	\$(-945)	\$291	\$(6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291)	(29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	1,178	-	1,178
102年12月31日	\$233	\$0	\$23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1年1月1日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291	29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	(945)	-	(945)
101年12月31日	\$(945)	\$291	\$(654)

(十八)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590	\$115
其他收入	4,943	3,563
壞帳轉回利益	-	143
清算利得	558	-
	\$6,091	\$3,821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885	\$ (9,82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0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73)	(549)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82)	-
處分投資收益	51	-
清算損失	(94)	-
其他損失	(6,153)	(126)
合計	\$ (3,169)	\$ (10,503)

(二十)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2,834)	\$ (228)
財務成本	\$ (2,834)	\$ (228)

(廿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243,109	\$206,625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122,513	111,591
營業租賃租金	1,714	1,917
修繕費	38,439	32,420
水電瓦斯費	50,964	41,001
燃料費	51,054	52,46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72,018)	13,371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558,728	474,171
其他費用	92,372	76,503
合計	\$1,086,875	\$1,010,065

(廿二) 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5,860	\$100,802	\$216,662	\$106,187	\$76,896	\$183,083
勞健保費用	8,583	3,831	12,414	7,213	2,985	10,198
退休金費用	5,104	2,255	7,359	4,493	2,452	6,945
其他用人費用	705	5,969	6,674	617	5,782	6,399

(廿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36,447	\$41,2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1	7
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36	4,316
當期所得稅總額	\$36,644	\$45,6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2,802)	(1,715)
所得稅費用	\$33,842	\$43,89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436)	\$ 719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2,942	\$40,486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703	616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52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36	4,3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1	7
所得稅費用	\$33,842	\$43,899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188	\$-	\$-	\$-	\$188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9,626	257	-	-	9,883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143	(143)	-	-	-
其他費用之認列	1,765	(4)	-	-	1,761
折舊費用之認列	342	(312)	-	-	3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965	3,660	-	-	8,625
減損損失之認列	15,708	-	-	-	15,708
銷貨收入之認列	3,922	(457)	-	-	3,465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之認列	5,463	48	(436)	-	5,075
小計	\$42,122	\$3,049	\$(436)	\$-	\$44,7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	-	(246)	-	-	(246)
小計	-	(246)	-	-	(246)
合計	\$42,122	\$2,803	\$(436)	\$-	\$44,489
	101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188	\$-	\$-	\$-	\$188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0,660	(1,034)	-	-	9,626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393)	536	-	-	143
其他費用之認列	74	1,691	-	-	1,765
折舊費用之認列	333	9	-	-	3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63	1,802	-	-	4,965
減損損失之認列	15,708	-	-	-	15,708
銷貨收入之認列	5,267	(1,345)	-	-	3,922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之認列	4,688	55	720	-	5,463
合計	\$39,688	\$1,714	\$720	\$-	\$42,122

5. 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第二項及「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第九條規定增資擴展用於製造及銷售產品之所得，經核准自民國101年1月1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7.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86年度以前	\$86,063	\$86,063	\$86,063

87年度以後	321, 140	352, 915	251, 460
合計	\$407, 203	\$438, 978	\$337, 523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本公司	\$64, 261	\$73, 817	\$60, 711

(4)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本公司	20. 01	27. 25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廿四) 每股盈餘

	102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9, 938	57, 438	\$2. 7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9, 938	57, 4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72	
可轉換公司債	2, 224	8, 94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2, 162	66, 953	\$2. 43
<u>101年度</u>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4, 912	53, 263	\$3. 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4, 912	53, 2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25	

員工分紅	-	51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194,912	53,90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如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股東會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股數	49,317	49,166
加：員工認股轉換	38	151
盈餘轉增資	3,946	3,946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6	-
現金增資	4,000	-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	-
合　　計	<hr/> 57,438	<hr/> 53,263

(廿五)營運之季節性

原料藥及中間體產業為人類民生必需之行業，過去之發展軌跡向來維持穩健，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輕微，故本公司無營運之季節性。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瑞士商旭富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屬同一聯屬公司(註)
財團法人台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母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關係人

(註)瑞士商旭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解除本公司董事職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支出

關聯企業	科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捐　贈	\$1,30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3,114	\$32,97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土地	\$42,736	\$42,736	\$42,736	短期借款
建築物	16,520	19,481	23,437	短期借款
合計	<u>\$59,256</u>	<u>\$62,217</u>	<u>\$66,173</u>	

上述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2.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進口原料	\$6,788	\$22,524	\$2,1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45,000仟元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再轉增資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一字第10300032680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103年2月13日投入資金148.5萬美金，折合新台幣約43,000仟元。
- 本公司原任董事長吳永連先生因個人因素請辭，經民國103年2月27日董事會補選新任董事長為翁維駿先生。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等)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01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30%以下。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總借款	\$669, 261	\$35, 024	\$175, 91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77, 204)	(23, 274)	(32, 388)
債務淨額	-	11, 750	143, 530
總權益	2, 067, 974	1, 247, 530	1, 117, 116
總資本	<u>\$2, 067, 974</u>	<u>\$1, 259, 280</u>	<u>\$1, 260, 646</u>
負債資本比率	-	0. 93%	11. 3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77, 204	\$677, 2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75, 317	75, 317
應收票據	8, 138	8, 138
應收帳款	182, 664	182, 664
其他應收款	25, 502	25, 502
合計	\$968, 825	\$968, 825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274	\$23, 274
應收票據	8, 243	8, 243
應收帳款	207, 471	207, 471
其他應收款	3, 404	3, 404
其他金融資產	9, 306	9, 306
合計	\$251, 698	\$251, 698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 388	\$32, 388
應收票據	9, 407	9, 407
應收帳款	193, 915	193, 915
其他應收款	2, 637	2, 637
其他金融資產	12, 086	12, 086
合計	\$250, 433	\$250, 433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6,000	\$106,000
應付票據	8,519	8,519
應付帳款	73,488	73,488
其他應付款	136,540	136,540
應付公司債	563,261	563,261
合計	\$887,808	\$887,808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024	\$35,024
應付票據	9,855	9,855
應付帳款	72,664	72,664
其他應付款	141,186	141,186
合計	\$258,729	\$258,729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5,918	\$175,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66	66
應付票據	9,495	9,495
應付帳款	62,152	62,152
其他應付款	101,461	101,461
合計	\$349,092	\$349,092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但主要風險為美元。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之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外幣計價資產與負債，主要為應收(付)帳款、預收貨款等；本公司因以外銷為主，約佔營業額85%之比重，收款幣別主要為美金，其次為日幣及歐元，雖然進貨之付款幣別也以美金為主，然而整體自然避險之比重約僅能達到15%，因此面臨匯率風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匯率之變化，利用遠期外匯及外幣借款等方式規避匯率風險。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前述被避險項目進行公平價值避險。
-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 币	匯 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46	29.85	\$96,893	1%	969	-
日幣	23,354	0.28	6,539	1%	65	-
歐元	306	41.26	12,625	1%	12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82	29.85	32,298	1%	323	-
日幣	3,600	0.28	1,008	1%	10	-

10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 币	匯 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75	29.03	141,521	1%	1,415	-
歐元	87	38.48	3,348	1%	33	-
日幣	36,622	0.34	12,451	1%	12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63	29.03	30,859	1%	309	-
日幣	2,706	0.34	920	1%	10	-

101年1月1日

		敏感度分析				
	外 币	匯 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012	30.26	\$151,663	1%	1,517	-
歐元	44	39.19	1,724	1%	17	-
日幣	49,448	0.39	19,285	1%	19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47	30.26	64,968	1%	650	-
日幣	1,560	0.39	608	1%	6	-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公司債為零利率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利率變動未有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貨幣型基金可能因該受益憑證價格變動而產生風險，惟前述受益憑證在國內屬廣泛運用之固定收益投資工具，市場規模龐大且價格波動穩定，流動性佳，而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目的以短期資金調度為主，並由財務部門監控市場變化而即時處分該投資。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重大說明揭露。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詳附註六之說明揭露。
- E. 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6,000	\$-	\$-	\$-	\$-
應付票據	6,720	1,046	753	-	-
應付帳款	73,488	-	-	-	-
其他應付款	109,630	26,910	-	-	-
應付公司債	-	-	-	563,26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000	\$9,024	\$-	\$-	\$-
應付票據	8,738	1,099	18	-	-
應付帳款	72,664	-	-	-	-
其他應付款	109,078	32,108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 月 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7,462	\$38,456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6	-	-	-	-
應付票據	8,793	332	370	-	-
應付帳款	62,152	-	-	-	-
其他應付款	75,872	25,589	-	-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0	\$-	\$60
受益憑證	75,121	-	-	75,121
遠期外匯合約		136		136
合計	<u>\$75,121</u>	<u>\$196</u>	<u>\$-</u>	<u>\$75,317</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66	\$-	\$66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期未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0	\$45,075	-	\$45,075 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4	30,046	-	30,046 無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付 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 轉之情形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1.4	312,068	已全數支 付完畢	自然人	無	N/A	N/A	營運擴充需求	請詳附註 六(七)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5.9	211,184	已全數支 付完畢	啟慶實業(股) 有限公司	臺灣 桃園地方法院	無	N/A	營運擴充需求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 稱	事實發生 日	原取得日 期	帳面金 額	交易金 額	價款收取 情形	處分損 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 考依據	其他約定 事項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11.30	102.02.28	316,012 仟元	316,012 仟元	尚未收取	\$-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投資架構 調整	依鑑價報告評 估	無

註 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一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316,012)	-)	\$-	無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一十計算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Grand Cayman Islands	研發藥品	\$127,320	\$127,320	6,862	34.31%	\$29,868	(\$33,948)	(\$12,167)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46,607	\$46,607	-	100%	\$-	(\$4,617)	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	100%	\$5,345	(\$4,656)	無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公司再轉投資公司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 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程開發	\$45,975	(二)	\$45,975	-	\$45,975	(\$5,174)	100.00%	(二)3. (\$5,174)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灷 汇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規 定
\$45,975	USD1,500 仟元		\$1,240,78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2年 度	101年 度
亞洲	\$310,271	\$229,133
美洲	294,745	279,209
歐洲	<u>465,459</u>	<u>526,950</u>
合 計	<u><u>\$1,070,475</u></u>	<u><u>\$1,035,292</u></u>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收入占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2年 度		101年 度	
	佔營業收入 金 額	比例	佔營業收入 金 額	比例
客戶B	\$144,210	11.15	\$122,545	9.71
客戶D	189,010	14.62	185,073	14.66
客戶E	<u>123,492</u>	<u>9.55</u>	<u>113,055</u>	<u>8.95</u>
合 計	<u><u>\$456,712</u></u>	<u>35.32</u>	<u><u>\$420,673</u></u>	<u>33.32</u>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銷售予客戶A及客戶C之比重皆未達銷貨收入金額10%。

十五、首次採用IFRSs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為保留盈餘，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

定處理。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會計估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所做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

1. 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475	\$-	(\$12,087)	\$32,388	現金及約當現金	(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03,322	-	-	203,32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637	-	-	2,637	—	
存貨	310,800	-	-	310,800	存貨	
預付費用及預付款項	4,737	-	-	4,737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055	-	(16,055)	-	—	(5)
其他流動資產	142	-	12,087	12,229	其他流動資產	(9)
小計	582,168	-	(16,055)	566,113		
基金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20	-	(34,920)	-	—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4,920	34,920	採權益法之投資	(1)
固定資產淨額	869,125	-	(50,749)	818,3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無形資產	10,608	(164)	(10,276)	168	無形資產	(2)、(4)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666	-	(666)	-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18,966	4,668	16,447	40,0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	61,691	61,7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 (10)
小計	19,645	4,668	77,472	101,785		
資產總計	\$1,516,466	\$4,504	\$392	\$1,521,362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75,918	\$-	\$-	\$175,918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負 債	66	-	-	66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647	-	-	71,6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4,738	-	-	14,73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82,957	-	(82,957)	-	-	(7)
其他應付款	18,504	-	82,957	101,461	其他應付款	(7)
其他流動負債	8,439	4,177	-	12,616	其他流動負債	(3)
小計	372,269	4,177	-	376,446		
其他負債						
—	-	-	393	3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991	14,416	-	27,4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
小計	12,991	14,416	393	27,800		
負債合計	385,260	18,593	393	404,246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491,663	-	-	491,66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59,131	-	-	159,13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19,140	-	-	119,14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9,659	-	-	9,659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362,288	(24,765)	-	337,523	未提撥保留盈餘	(3)、(4)、 (8)
股東權益其他調 整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05	(2,205)	-	-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8)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2,879)	12,879	-	-	-	(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31,207	(14,091)	-	1,117,11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16,467	\$4,502	\$393	\$1,521,362		

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對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之股份低於20%，對被投資公司通常不具重大影響力，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將所持有Asan Laboratories Co., Ltd.(以下稱：被投資公司)之特別股採以成本衡量，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下，投資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未達20%時，則推定為不具重大影響，除非能明確證明具有重大影響，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被投資公司之董事會擁有席次，故推定為具重大影響力，於採用IFRSs後將其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 b.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分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至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34,920仟元。

(2)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原本表達於其他無形資產科目項下之土地使用權\$10,276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3)現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IAS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調整增加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金額\$4,177仟元，保留盈餘因此減少金額\$4,177仟元。

(4)退休金

-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b.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費用。
- c.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精算損益。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可採取「緩衝區法」或「全部立即認列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IFRSs轉換日時，選擇採取立即認列法將精算損益全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
- e.綜合上述，將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4,668仟元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金額\$14,416仟元，且亦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金額\$164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12,879仟元及保留盈餘金額 \$22,793仟元。

(5)所得稅

- a.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 b.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 c.故本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16,055仟元，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6,447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393仟元。
- (6)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預付設備款金額\$50,749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7)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應付費用金額\$82,957仟元，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8)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照IFRS1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IAS21規定，個別辨認並追溯調整每一國外營運機構於轉換日應存在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增加保留盈餘\$2,205仟元。

(9)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將三個月以上的定存\$12,087仟元，應性質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10)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遞延費用\$666仟元依其性質予以適當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2.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說明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581	\$-	(\$9,307)	\$23,274	現金及約當現金	(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15,714	-	-	215,71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3,404	-	-	3,404	—		
存貨	293,215	-	-	293,215	存貨		
預付費用及預付款項	10,761	-	-	10,761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921	-	(15,921)	-	—		(1)
其他流動資產	138	-	9,307	9,445	其他流動資產	(9)	
小計	571,734	-	(15,921)	555,813			
基金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42,599	-	-	42,599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固定資產淨額	936,605	-	(70,806)	865,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	10,227	(133)	(9,990)	104	無形資產	(3)、(7)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846	-	(846)	-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21,008	5,193	15,921	42,1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81,642	81,6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 (3)、(4)	
小計	21,854	5,193	96,717	123,764			
資產總計	\$1,583,019	\$5,060	\$-	\$1,588,079			

負債及股東權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5,024	\$-	\$-	\$35,024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519	-	-	82,519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22,441	-	-	22,4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17,114	-	(117,114)	-	-	(5)
其他應付款		24,072	-	117,114	141,186	其他應付款	(5)
其他流動負債		22,746	4,665	-	27,411	其他流動負債	(6)
小計		303,916	4,665	-	308,58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05	14,763	-	31,9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小計		17,205	14,763	-	31,968		
負債合計		321,121	19,428	-	340,549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493,173	-	-	493,17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75,012	-	-	175,012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142	-	-	128,14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2,879	-	-	12,879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466,793	(27,815)	-	438,978	未提撥保留盈餘	(6)、 (7)、(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1	-	-	291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60	(2,205)	-	(945)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5,652)	15,652	-	-	-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261,898	(14,368)	-	1,247,530		
股東權益合計		1,261,898	(14,368)	-	1,247,53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83,019	\$5,060	\$-	\$1,588,079		

3.民國101年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淨額		\$1,262,572	\$-	\$-	\$1,262,572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863,636	-	-	863,63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98,936	-	-	398,93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9,030	-	-	49,030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65,939	(657)	-	65,282	管理費用	(6)、(7)
研究發展費用	32,117	-	-	32,117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147,086	(657)	-	146,429		
營業淨利	251,850	657	-	252,507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334	-	-	9,3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30	-	-	23,0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238,154	657	-	238,81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704)	(195)	-	(43,899)	所得稅費用	(7)
合併總損益	\$194,450	\$462	\$-	\$194,912	合併總損益	
				(9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4,23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 益	(7)
				2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71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所得 稅	(7)
				(4,167)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0,745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1)所得稅

- a.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 b.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 c.故本公司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5,921仟元，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5,921仟元。

(2)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預付設備款\$70,806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原本表達於其他無形資產科目項下之土地使用權\$9,990仟元，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4)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遞延費用\$846仟元依其性質予以適當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5)轉換至IFRSs後且為配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將原本表達於應付費用金額\$117,114仟元，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6)現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IAS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應調整增加管理及總務費用金額\$488仟元及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金額\$4,665仟元，保留盈餘因此減少金額\$4,665仟元。

(7)退休金

-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b.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費用。
- c.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精算損益。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2010年正體中文版)規定，可採取「緩衝區法」或「全部立即認列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IFRSs轉換日及轉換日之後，皆採取立即認列法分別將精算損益認列於保留盈餘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 e.綜合上述，將調整減少管理及總務費用金額\$1,145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金額\$133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額\$15,652仟元及保留盈餘金額\$25,355仟元，且亦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5,193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14,763仟元、所得稅費用金額\$195仟元、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金額\$4,232仟元及其相關所得稅利益金額\$719仟元。

(8)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照IFRS1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IAS21規定，個別辨認並追溯調整每一國外營運機構於轉換日應存在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將於轉換日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減少\$ 2,205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 2,205仟元。

(9)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將三個月以上的定存\$9,307仟元，應性質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4.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影響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87,010	555,813	831,197	149.55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9,868	42,599	(12,731)	(2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4,940	865,799	689,141	79.60
其他資產	80,779	123,764	(42,985)	(34.73)
無形資產	0	104	(104)	(100.00)
資產總額	3,052,597	1,588,079	1,464,518	92.22
流動負債	391,429	308,581	82,848	26.85
非流動負債	593,194	31,968	561,226	1,755.59
負債總額	984,623	340,549	644,074	189.13
股本	657,061	493,173	163,888	33.23
資本公積	840,238	175,012	665,226	380.10
保留盈餘	570,442	579,999	(9,557)	(1.65)
其他權益	233	(654)	887	135.63
權益總額	2,067,974	1,247,530	820,444	65.77

變動差異分析：

1. 流動資產增加：係因 102 年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所募得款項尚未全數投入子公司，本公司將其暫時存放銀行及部分購買短期票券及貨幣基金；另因應新產品銷售所需，102 年度備置較多之存貨。
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減少：係因轉投資之 Asan Laboratories 持續虧損，本公司依持股認列。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為因應無菌及高效能原料藥與其製劑之事業發展，於觀音及蘆竹鄉購置兩筆土地致使不動產大幅增加；另於 102 年本公司完成啟用一條生產線，致使設備增加。
4. 其他資產減少：係因前述之新生產線完工轉設備致使預付設備款減少。
5. 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短期借款增加。
6. 非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發行新台幣 6 億之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7. 股本、資本公積增加：係因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現金增資、認股權憑證與公司債轉換所致。

註：分析基準：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92,734	\$1,262,572	30,162	2.39%
營業成本	895,753	863,636	32,117	3.72%
營業毛利	396,981	398,936	(1,955)	(0.49%)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8,570	49,030	9,540	19.46%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0,464	65,282	35,182	53.89%
研究發展費用	32,088	32,117	(29)	(0.09%)
營業利益	205,859	252,507	(46,648)	(18.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079	13,696	(1,617)	(11.81%)
稅前淨利	193,780	238,811	(45,031)	(18.86%)
所得稅費用	33,842	43,899	(10,057)	(22.91%)
本期淨利	159,938	194,912	(34,974)	(1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016	(4,167)	7,183	172.38%
本期綜合損益	162,954	190,745	(27,791)	(14.5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9,938	194,912	(34,974)	(17.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2,954	190,745	(27,791)	(14.5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管理費用增加：因辦理現增，依法給員工認購之部分屬股權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 32,426 仟元。
- 2.所得稅減少：因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註：分析基準：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項目	銷量(噸)
原料藥	312
中間體	712
其他	858
合計	1,882

2.銷售依據：

本公司預計透過100%持有之子公司(旭利安)進入無菌及高效能原料藥與其製劑事業，其所需投資金額相較本公司目前之資產總額實屬龐大，且醫藥產業牽涉冗長之藥證申請及廠房認證，產生營收之時間較長，故預計未來5年旭富之營業狀況將受到新事業投資之不利影響，但基於長遠發展之策略考量，新事業之投入勢所必行，且本公司相信旭富於既有事業之成長及去年募集之資金支持下，可以相當程度降低相關衝擊。

(三) 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財務健全，且預估未來之業務應呈現穩定狀態，故未來之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確定性。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增減比例達20%以上）

年 項 度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0.95	125.58	(51.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85	93.53	(31.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2	14.39	(79.7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102年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因存貨備置而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導致流動負債上升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因本期存貨備置、取得土地及新增設備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下減少：因上述原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加上本期存貨備置、取得土地及新增設備所致。

(二) 102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3,274	238,571	(415,359)	677,204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a)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238,571仟元，大於稅後純益162,954仟元，顯示本公司盈餘品質良好。
- (b)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815,963仟元，主要為購置土地、基金及新增設備。
- (c)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1,231,322仟元，主要乃因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

(2)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目前無現金不足之問題。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77,204	442,000	645,000	474,204	—	—

(1)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a)營業活動：預估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442,000仟元。
- (b)投資活動：
 - A.預計購入及建置固定資產，以因應未來業務量之成長。
 - B.為進入高活性及無菌原料藥之市場，投資子公司。
- (c)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盈餘分配。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已完成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且銀行額度充裕，故無現金不足之問題。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購置土地及投資子公司：

- 預期效益：因應高效能、無菌原料藥及其製劑業務之開拓，本公司於 102 年成立 100% 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時購買觀音及蘆竹鄉 2 筆建廠用地，本公司於 102 年募資時揭露轉投資旭利安之預期效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預估)	104 年度 (預估)	105 年度 (預估)	106 年度 (預估)	107 年度 (預估)	108 年度 (預估)	109 年度 (預估)	110 年度 (預估)
營業收入	-	900	9,600	40,100	1,202,300	2,613,700	2,669,600	2,744,500
稅後淨利	(223,400)	(151,800)	(257,900)	(261,400)	363,500	1,068,000	984,700	1,013,400
持股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益	(223,400)	(151,800)	(257,900)	(261,400)	363,500	1,068,000	984,700	1,013,400

- 可能風險：從上表中，旭利安於 103-106 年預估將出現營運虧損，107 年後則產生營利貢獻，故主要風險來自計畫開始後 4 年之事業開創時期，依據同業及本公司過去之營運經驗與目前市場狀況分析，此期間之營運損失為新事業投入之必經歷程。

- 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既有業務營運狀況為成立以來高峰，相信未來將持續成長，加上本公司以權益資金投入旭利安，相信可以相當程度降低未來營運風險；且目前管理階層尚依據最新資料修正旭利安之營運計畫，期能以穩健步伐前進。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 本公司透過 SCI Holding Universal 轉投資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乙案，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及策略目標無法達成，董事會決議予以清算，目前已完成清算，歷年來累計損失計新台幣 24,925 仟元。
- 本公司 99 年投資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投資美金 398 萬元，本公司目前持股 34.31%，102 年依權益法認列損失新台幣 12,167 仟元；目前該公司已停止新藥開發，計畫將後續臨床及研發試驗轉由他人接收，改集中資源於學名藥業務，期望能於最快時間內達到獲利狀況。
- 本公司 102 年以新台幣 1,000 萬投資設立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續因策略考量，改經由 100% 持股之子公司「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投資旭利安新台幣 4,300 萬；本公司 102 年認列旭利安損失新台幣 4,656 仟元，目前之虧損為事業開創時期之預期。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為待旭利安營運計畫修正完成後，繼續投入資金完成旭利安建廠及營運，預計投入金額為新台幣 6.7 億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及政策

- 本公司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各項作業之風險管理：

(1) 總經理室：

負責經營決策之規劃，並監督及落實其執行，達成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以期降低策略及營運風險；負責法律風險管理，遵循政府監理措施，並負責潛在之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2)稽核室：

針對重要風險項目予以評估，作為稽核計畫中作業選定之參考，並針對可能之風險，作出報告。

(3)資訊室：

負責ERP資訊設備及企業網路整體規劃與建置，並負責網路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以期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4)職安室：

負責工業安全之規劃及執行，以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降低其有關之風險。

(5)業務部：

於業務面，負責客戶及產品之開發，根據客戶往來情形、財務狀況及其所在國家之政經情勢擬定交易條件，避免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於採購方面，健全供應鏈管理，確保原料供應無虞、品質符合規定及價格維持穩定，以降低日常營運之風險。

(6)研發部：

評估及確保新產品之開發無侵犯專利及智慧財產權之風險，並負責專利及智慧財產權之管理。

(7)品保及品管部：

確保產品依GMP及客戶之標準生產，並符合各國衛生主管機關之規範，以期降低品質相關及客訴風險。

(8)生產部：

確保生產工作依排程及相關SOP進行，以避免出貨遞延或生產不順之風險。

(9)生管部：

最適化原料及成品數量，以控制庫存成本及避免缺料及缺貨風險；管理生產排程，增進生產效率，規劃未來產能需求，避免產能不足風險。

(10)環保部：

負責環保及衛生政策之規劃及執行，以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降低其有關之風險。

(11)工程部：

負責建廠工程之設計與執行，務必使廠房及設備符合客戶及各國衛生主管機關之標準；負責廠房及設備之預防保養，降低生產設備損壞導致之停工風險。

(12)財行部：

負責財產風險管理，遵循政府相關法令，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及資產保全，並負責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財務運作及調度、建立避險機制，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與遵循法令之目的，以期降低財務相關之風險。

2.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1)市場風險：

A.評估：

a.產品面：

藥品產業為人類基本生存所需之行業，過去之發展向來維持穩健成長，受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輕微；個別產品方面，不論是為專利藥廠代工之專利藥或是銷售專利已到期之學名藥，均是經各國衛生主管機關核准之產品，基本上產品之生命周期長，市場風險低；至於特用化學品方面，因為終端用途主要為消費性之電子產品，因此較明顯地受景氣榮枯之影響，然此類產品目前只約佔本公司營業收入之10%，整體之影響性尚屬有限。本公司基於策略考量，希望能於客戶產品開發階段即與其建立業務關係，以爭取未來藥品上市之原料供應商機，目前此策略執行有成，此部分業務於102年占比約8%，未來比率可能進一步提高，然因新藥開發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未來可能因為客戶研發計畫終止增加此業務之市場風險，但若客戶新藥開發成功，此部分風險不僅消逝，且會帶來成長契機。

102 年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比重如下表所示：

主要產品	銷 售 比 重
PGA	18.31%
Di-VANa	16.92%
VA	8.23%
PPON	6.53%

除 PGA 高度集中單一客戶外，其餘主要產品均有數個客戶，因此有效分散市場風險。

b.客戶面：

原料藥及中間體須經客戶之嚴格認證，原料藥尚需各國衛生主管機關之 GMP 查廠，因此客戶轉換供應商之成本及門檻較高；且原料藥及中間體成本佔終端產品比重不到 10%，客戶較注重產品品質及供應商信譽，因此若非特殊情況，客戶不會任意更換供應商，故客戶流失之風險不高；特用化學品方面，本公司與目前之客戶往來已超過 10 年，雙方之合作基礎穩固，評估客戶流失之風險低。另如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所示，本公司客戶集中程度為尚可接受之水準。

B.對損益之影響：綜觀上述，目前市場風險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C.因應策略：本公司規劃持續分散產品品項、領域及客戶比重，期望能達到各產品及各客戶之比重均低於營業收入 10% 之目標。

(2)財務風險：

A.評估：本公司自民國 85 年損益兩平後，每年均處於盈利狀態，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充沛，另 102 年底負債比率約 30%，財務結構相當健全；因為本公司以外銷為主，約佔營業額 80% 之比重，收款幣別主要為美金，雖然進貨之付款幣別也以美金為主，然而整體自然避險之比重約僅能達到 15%，因此匯率之風險偏高；綜合上述，財務風險主要在於匯率之波動。

B.對損益之影響：預估台幣每升值一元，將減少本公司毛利率約 2%，金額約 2,600 萬。

C.因應策略：本公司密切注意匯率之變化，儘可能利用遠期外匯等方式規避匯率風險，另於產品報價時，適度向客戶反應匯率之不利變化。

(3)流動性風險：

A 評估：根據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表，流動比率為 354%，速動比率為 248%，加上本公司有充足之銀行授信額度可供資金調度之需，且營運活動現金淨流入充裕，故流動性應屬無虞。

B.對損益之影響：無。

C.因應策略：本公司隨時注意流動性財務指標之變化，長期及固定資產投資以權益資金為主，避免以短支長之情況，以維持健全之流動性。

(4)信用風險：

A.評估：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銷售客戶之違約，本公司絕大部份之銷售均採賒銷方式交易，平均放帳期間約 2-3 個月；本公司依內部控制之程序嚴格執行客戶徵信作業，賒銷金額控制於個別客戶所授予之信用額度範圍內，對於初次往來之客戶要求先行預付貨款或採信用狀交易，以降低信用風險。

B.對損益之影響：本公司自開始營運以來，幾乎無客戶違約情事產生，過去 10 年發生壞帳之金額為零，估計未來違約之風險性低，對損益之影響有限。

C.因應策略：本公司將持續嚴謹進行客戶之徵信作業，對於風險性高之客戶，其銷售將採信用狀、預付貨款、應收帳款出售或信用保險等方式規避信用風險。

(5)法律風險：

- A.評估：本公司為原廠生產之專利藥及製造專利已過期之學名藥均無侵犯產品專利之疑慮，至於製程專利，本公司則於研發或生產之前，謹慎調查與評估，以免發生違反專利有關之法律情事；此外，本公司秉持依法行事之原則，故評估無其他可能從營運面衍生之法律風險。
- B.對損益之影響：本公司自從成立以來，無任何法律訴訟情事發生，估計未來發生之法律風險亦低，對損益之影響有限。
- C.因應策略：管理階層謹慎地評估及面對可能之法律風險，並與律師保持密切之溝通與諮詢，避免任何可能之法律風險。

(6)策略及營運風險：

- A.評估：本公司約每2年即會進行新生產線之建置，故此部份之長期投資及固定資產投資將產生策略及營運風險；目前本公司也規劃進入新事業、新產品領域，這些營運決策及策略規劃，均會直接產生風險性較高之策略及營運風險。
- B.對損益之影響：
 - a.本公司投資南京旭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乙案，目前已完成清算，累計損失新台幣24,925仟元。
 - b.本公司為營運策略考量所轉投資之 Asan Laboratories Co., Ltd 已於101年改採權益法認列其營運損益，估計103年將認列新台幣1,000萬元之投資損失。
 - c.本公司因進入新事業之策略規劃，成立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為100%持有之子公司，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開創期間預估為5年，預計103年將虧損新台幣1,200萬元。
- C.因應策略：策略及營運風險為企業經營之固有風險，本公司將以管理階層謹慎之事前評估及董事會職能之充分發揮來降低此一風險。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102年度利息費用約2,834仟元，主因發行公司債利息攤提，故市場利率變動不會影響本公司損益。
- 2.匯率：本公司102年產生匯兌收益4,885仟元，匯率波動影響本公司損益較顯著，相關影響及因應措施請詳前述說明。
- 3.通貨膨脹：本公司102年變動之產品製造成本及營運費用約10億，故若通貨膨脹率上漲2%，將增加支出2,000萬；通貨膨脹係總體經濟環境因素，公司可因應之措施有限，公司將適度提高原料庫存及向客戶反應售價以為因應。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政策：本公司一向專注本業經營，不操作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活動，且截至刊印日止未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發生，對於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未來本公司亦將嚴守主管機關及公司之相關交易處理程序，除審慎評估執行外，更加強管控機制。
- 2.獲利或虧損原因：無相關情形。
- 3.未來因應措施：無。

(四)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DPA-EE	研發中	103 年 7 月	關鍵技術	
Brizolamide	研發中	103 年 9 月	關鍵技術	未商業化之計劃，需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3,000 萬。
Atomoxetine	研發中	103 年 10 月	關鍵技術	
Pimavanserin	研發中	不確定	關鍵技術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政策：美國於 2012 年 7 月 9 日簽署生效學名藥使用費修正案 (GDUFA)，制定 GDUFA 的目的是為了使民眾更快速地獲得安全有效的學名藥，幫助美國 FDA 更有效率地完成學名藥審查，該法案要求製藥企業支付學名藥申請(ANDA 及 DMF)的審查費和設施檢查費，此收費將幫助 FDA 加快審查速度及縮短審查時間。
- 2.影響：2013 年美國 FDA 收取產品 DMF 註冊費用每次為美金 21,340 元，年度收取之設施檢查費為美金 41,458 元。2013 年旭富依該規定支付 FDA 新台幣將近 500 萬之審查費用，此費用之支付增加公司之營運成本，但相對地可以加快公司產品進入美國市場之時間。
- 3.因應措施：此為政府規費，無措施可因應，但相關金額尚不會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規費之收取可望加快 FDA 審查藥證速度，有利業務發展。

(六)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預期效益：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依募資時之估計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預估)	104 年度 (預估)	105 年度 (預估)	106 年度 (預估)	107 年度 (預估)	108 年度 (預估)	109 年度 (預估)	110 年度 (預估)
營業收入	-	900	9,600	40,100	1,202,300	2,613,700	2,669,600	2,744,500
稅後淨利	(223,400)	(151,800)	(257,900)	(261,400)	363,500	1,068,000	984,700	1,013,400
持股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益	(223,400)	(151,800)	(257,900)	(261,400)	363,500	1,068,000	984,700	1,013,400

- 2.可能風險：產品未能如預期開發及銷售，或銷售狀態不盡理想；廠房設備支出較預算增加

，或未通過衛生主管機關及客戶認證。

3.因應措施：本公司將以管理階層謹慎之事前評估及董事會職能之充分發揮來降低此一風險。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進貨廠商及銷貨客戶大部分屬長期配合、往來關係密切之交易對象，風險性低。且 102 年度最大進貨廠商佔進貨總金額 15.34%，最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淨額 14.62%，未有進、銷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一)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1.股權轉讓：本公司之前董事旭福股份有限公司因內部策略考量，於 102 年股東會改選董事時，不再續任，其後出清集團所有持股計 6,319,995 股。

2.影響及風險：Siegfried 集團自 2001 年出售 80% 持股給三商行集團後，即非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僅為投資者及擔任一席董事，本公司與 Siegfried 集團之銷售業務往來比重不高，102 年約占 0.61%，且預期該業務今持續不變。股權轉讓之影響，並不會對本公司產生任何風險。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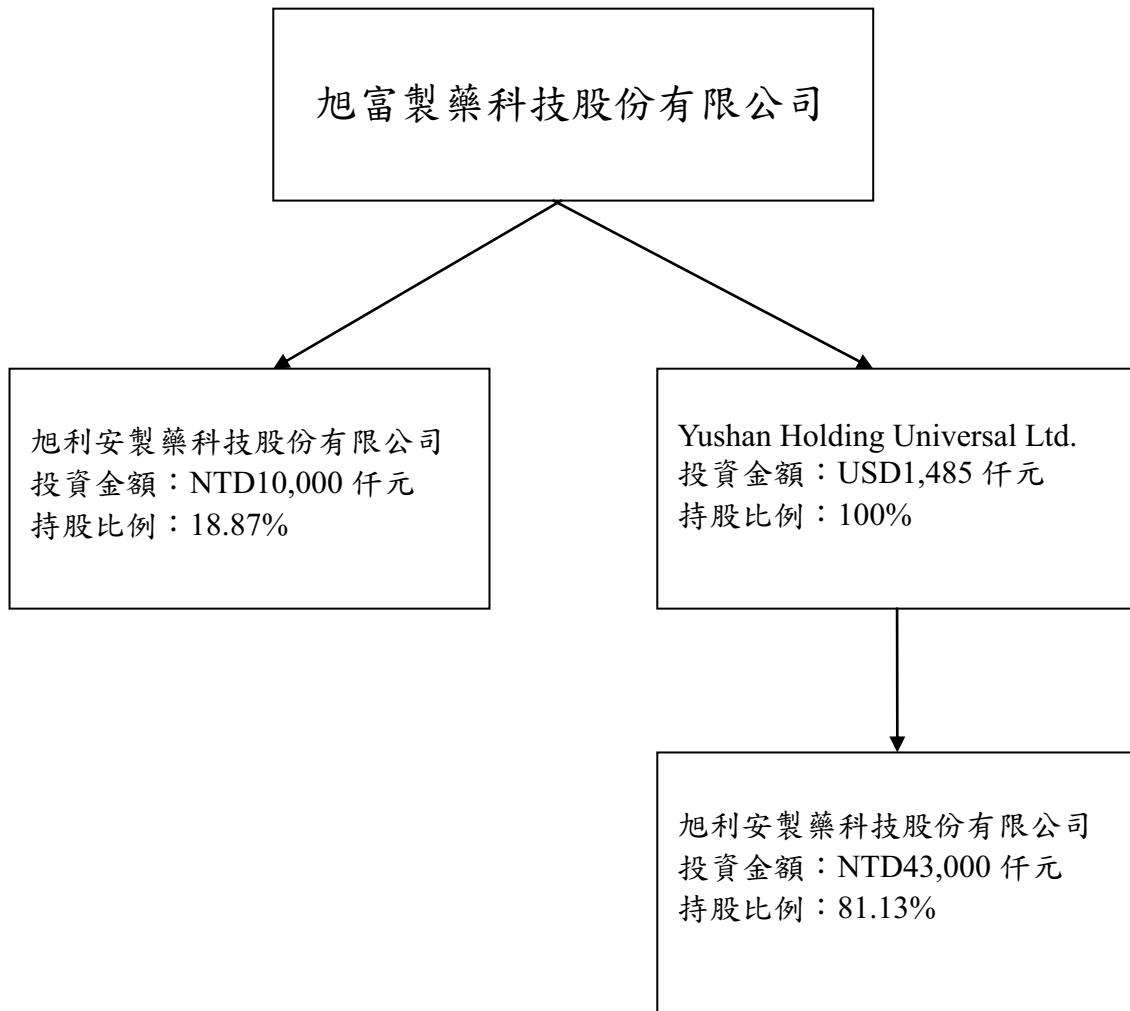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03.5.19)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備註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2008/3/27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NTD46,607仟元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 程開發	已清 算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2008/6/6	南京高新技術經濟開發區星火 路10號主研究大樓802室	NTD45,975仟元	原料藥、中間體之製 程開發	已清 算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6/24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16鄰186-2 號	NTD53,000仟元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 製造及銷售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	2013/11/12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USD1,485仟元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 製造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特殊及精密化學品、製
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	董事	翁維駿、周文智、陳彥如	---	100%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翁維駿	1,000,000	18.87%
	董事	周文智、陳彥如		
	監察人	楊文禎		

2. 關係企業 102 年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NTD46,607	0	0	0	0	0	(4,617)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NTD45,975	0	0	0	0	(3,276)	(5,174)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10,000	323,798	318,454	5,344	0	(4,664)	(4,656)

3.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企業名稱	背書保證	資金貸與他人	從事衍生性 商品交易
SCI HOLDING UNIVERSAL LTD.	無	無	無
南京旭富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53頁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維駿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102 年度員工產值(生產力)：102 年度營收 1,292,734 仟元，平均員工人數 204 員，102 年度員工平均產值(生產力)為 6,337 仟元。

(二) 本年報已於 103 年 5 月 19 日送會計師閱讀。

(三) 董事專業訓練：

	姓 名	年 度	所 受 訓 練
董事長 (註 1)	吳永連	102 年度	4. 26/企業併購應注意之相關風險/券商公會/3 小時 6. 7/員工舞弊風險防範實務解析/證基會/3 小時 6. 14/企業營運必備的風險管理機制/證基會/3 小時 6. 21/企業貪腐之發展趨勢與防制作為/證基會/3 小時 10. 8/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證基會/3 小時
董事長	翁維駿	102 年度	9. 23/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證基會/3 小時 11/28 第九屆公司治理論壇/金管會/6 小時
獨立董事	吳弘志	102 年度	9. 17/我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實務運作/證基會/3 小時 10. 8/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證基會/3 小時
獨立董事	鄭憲誌	102 年度	6. 14/企業營運必備的風險管理機制/證基會/3 小時
獨立董事	杜德成	102 年度	9. 17/我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實務運作/證基會/3 小時

註 1: 吳永連已於 103.2.27 辭任董事長。

(四) 會計主管、稽核主管及稽核代理人專業訓練：

	姓 名	年 度	所 受 訓 練
會計主管	楊文禎	102 年度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會基會/21 小時
稽核主管	徐幼達	102 年度	102 年度/重大訊息管理、掏空與非常規交易/證基會/6 小時 102 年度/新版 COSO 發展趨勢暨稽核人員因應研習/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6 小時
稽核代理人	陳雅意	102 年度	102 年度/稽核作業實演篇/證基會/6 小時 102 年度/年度自行檢查實務研習/證基會/6 小時

(五)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

	姓名	證 照	證 照 字 號
會計主管	楊文禎	會計師	金管會證字第 5467 號

(六) 經理人參加公司治理有關之訓練：

	姓名	年 度	所 受 訓 練
總經理	翁維駿	102 年度	9. 23/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證基會/3 小時 11. 28/第九屆公司治理論壇/金管會/6 小時

(七)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

1.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則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本公司 102 年底提列金額為 2,489 仟元。
2. 本公司依 10 號公報「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淨變現價值評價存貨及應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本公司之淨變現價值係依產品過去或未來可能之售價及庫齡狀況來決定，102 年底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金額為 58,133 仟元。
3. 本公司因獲利情況良好，故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均可於未來實現，故評估不須提列備抵評價。

(八) 本公司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1. 產能利用率：

- (1) 本公司 101 年度平均產能利用率为 75.24%，102 年度平均產能利用率为 67.70%。
- (2) 本公司之生產線均為多功能設計，可生產數種產品，因清洗確效、生產排程、客戶下單時間及原料採購等因素之限制，將降低平均產能利用率，排除這些因素，本公司之產能目前實屬相當利用之狀態。
- (3) 本公司尚且利用少許閒置產能回收廢液，以提煉有用之溶劑，達到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之營運目標。

2. 核准之藥證：

API	<i>CGMP certified (TFDA)</i>	<i>CEP (EDQM)</i>	<i>DMF (USA)</i>	<i>MF (Japan)</i>	<i>DMF (Canada)</i>
Valproic Acid (*)	2003	2004	2003	2008	2008
Allopurinol	2004	2003	2011		
Probucol	2004		2004		
Sodium Valproate	2004	2006			
Divalproex Sodium (**)	2005		2005		2010
Bisoprolol Fumarate	2006				
Pentobarbital Sodium	2009	2011			
Propafenone Hydrochloride	2010	2012	2010	2012	2012
Methylphenidate HCl	2011	2014			
Duloxetine Hydrochloride	2012	2014	2010/2011		
Thiopental acid	2012				
Loxoprofen Sodium Hydrate	2012			2011	
Articaine Hydrochloride	2013	2014			
Hydroxychloroquine Sulfate	2014		2014		
Clindamycin Palmitate HCl			2011		
Cyclophosphamide			2012		

(九) 本公司揭露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請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 本公司並未訂立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但目前以工作規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作為員工行為之規範標準，並進行稽核作業，提出執行情形報告予管理階層。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翁維駿

簽章



MEMO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I PHARMTECH, INC.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

公司印鑑



董事長：翁維駿

